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臺中分署

編號第 1427 號防風保安林

檢訂成果報告書

114 年 3 月 12 日農授林業字第 1132237898 號

公告



中華民國 113 年

目 錄

壹、前言	1
一、檢訂依據	1
二、編入目的	1
三、保安林歷年檢訂變動情形	2
貳、保安林地理位置及行政區域概述	3
一、行政區域及地籍地段	3
二、地形及地勢	5
三、地質及土壤	7
四、環境敏感地區或特定利用地區	9
五、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絡建置計畫	11
六、山坡地	12
參、檢訂作業	13
一、檢訂時程：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8 月止。	13
二、檢訂人員：吳佳穎、張維純、楊智超、楊育如。	13
三、前置作業	13
肆、現場測量	15
一、控制點之設置及引用	15
二、保安林引用控制點-點之記	17
三、保安林境界測量成果	20
伍、檢訂結果	23
一、檢訂編入	23

二、檢訂解除	23
三、檢訂訂正	23
四、保安林境界調整區域說明	23
五、檢訂前後面積比較	23
六、土地權屬	24
七、檢訂後林相概況	25
陸、檢訂及檢討結果綜合說明	52
一、境界、面積異動	52
二、林相	52
三、存置目的	53
柒、保安林管理計畫	54
一、地籍管理計畫	54
二、非營林態樣處理計畫	54
三、復育造林	56
四、林地護管	56

表 目 錄

表 1、編號第 1427 號防風保安林歷年變動表.....	2
表 2、保安林區域範圍環境敏感地區或特定利用地區調查表.....	9
表 3、GPS 衛星控制點分布坐標一覽表.....	15
表 4、保安林檢訂界樁位置坐標一覽表.....	20
表 5、保安林檢訂前後面積一覽表.....	23
表 6、保安林土地權屬統計表.....	24
表 7、保安林土地編定類別一覽表.....	25
表 8、保安林檢訂後林相分析表.....	26
表 9、檢訂後人為非營林態樣面積統計表.....	28
表 10、保安林檢訂前後林相面積比較表.....	51
表 11、各土地管理機關人為非營林態樣分析表.....	56

圖 目 錄

圖 1、保安林行政區域位置圖	3
圖 2、保安林地籍地段分布圖	4
圖 3、保安林坡度分析圖	5
圖 4、保安林坡向分析圖	6
圖 5、保安林地質圖	7
圖 6、保安林土壤圖	8
圖 7、保安林敏感地區查詢 - 一般性海堤區域圖	10
圖 8、保安林國土生態綠網圖-國土綠網關注區域	11
圖 9、保安林國土生態綠網圖-國土生態綠網區域保育軸帶	11
圖 10、保安林套疊水土保持法及山坡地利用保育條例山坡地範圍圖	12
圖 11、保安林套疊正射影像圖幅接合圖	14
圖 12、GPS 控制點位置圖	16
圖 13、保安林界樁圖	20
圖 14、保安林林相圖	27
圖 15、保安林檢訂後人為非營林態樣分布圖	29

檢 訂 結 果 資 料 目 錄

附 表

附表 1、保安林檢訂前後區域明細表

附表 2、保安林登記簿

附表 3、保安林明細表

附表 4、保安林檢訂林相調查書

附表 5、保安林檢訂林相調查明細表

附表 6、保安林檢訂後建議採用造林樹種明細表

附表 7、保安林非營林態樣處理計畫表

附 圖

附圖 1、保安林圖

附圖 2、保安林林相圖

壹、前言

一、檢訂依據

依據森林法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訂定之「保安林經營準則」第 4 條規定：保安林應依中央主管機關規定編號。主管機關依保安林編號別，每十年施行檢訂。但經中央主管機關評估林相、地況穩定者，得延長五年。

保安林內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專案施行檢訂：

- 一、發生天然災害。
- 二、經區域計畫法或都市計畫法之中央或地方主管機關依法劃設為非屬林業使用之分區或使用地類別。
- 三、其他使用現況非屬林業使用。

檢訂時應通盤檢討保安林之原編入目的、調查林相、林況、地況及清查地籍，檢訂結果應經報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並公告之。

國、公有林管理機關應依前項檢訂結果擬訂保安林管理計畫，報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實施。

二、編入目的

本號保安林編入目的係為『為防止附近合法耕地、村莊遭受風害及潮害』而編入。

三、保安林歷年檢訂變動情形

本號保安林於民國 33 年編定為防風保安林，分別於民國 72 年、88 年、92 年、103 年間進行檢訂，本期依據「保安林經營準則」第 4 條規定辦理檢訂，如表 1。

表 1、編號第 1427 號防風保安林歷年變動表

公告年度	項目	編入面積 (公頃)	解除面積 (公頃)	訂正面積 (公頃)	公告面積 (公頃)	面積增減 (公頃)	核定公告文號
33	第一次編入	23.1210 甲			23.1210 甲	+23.1210 甲	民國 33 年 4 月 23 日告示第 485 號
55	訂正			-1.0233 甲	22.0977 甲	-1.0233 甲	民國 55 年 12 月 24 日府農林字第 100016 號訂正
72	檢訂	7.075200		+0.001900	28.510000	+7.077100	民國 72 年 10 月 29 日 72 府農林字第 154227 號公告訂正增編 7.0752 公頃
79	解除		0.060000		28.450000	+0.060000	民國 79 年 5 月 22 日 79 府農林字第 49035 號公告解除 0.06 公頃
86	解除		4.269500		24.180500	+4.269500	民國 86 年 5 月 16 日 86 府農林字第 043055 號公告解除 4.2695 公頃
88	檢訂		4.011700		20.168800	+4.011700	民國 88 年 3 月 3 日 88 府農林字第 006074 號公告訂正並解除 4.0117 公頃
89	解除		0.060000		20.108800	+0.060000	89 年 4 月 12 日(89)農林務字第 891606483 號公告解除 0.06 公頃
92	檢訂	24.851300	12.316900		32.643200	+12.534400	93 年 3 月 15 日農授林務字第 0931730072 號公告訂正
99	登記變更			-1.077900	31.565300	-1.077900	民國 93 年 11 月 17 日投政字第 0934112986 號，原南庄段及南埔段 2 筆未登記地完成登記變更為 6 筆
95	登記變更			-0.264400	31.300900	-0.264400	民國 95 年 10 月 17 日投政字第 0954211047 號，原田心子段、大安港小段、塹寮小段 3 筆未登記完成登記變更為 4 筆
103	檢訂			+0.097044	31.397944	+0.097044	103 年 12 月 11 日農授林務字第 1031722967 號公告訂正
108	編入	0.219814			31.617758	+0.219814	108 年 3 月 18 日農林務字第 1081607760 號公告編入
113	檢訂			+0.807368	32.425126	+0.807368	

註：面積單位為「公頃」。

貳、保安林地理位置及行政區域概述

一、行政區域及地籍地段

本號保安林位於臺中市大安區頂安里、永安里、福住里、海墘里、龜殼里、南庄里、南埔里，臺中市大安區南安段、新南埔段、新龜壳段、欣洲段、安田段、安港段，屬區外保安林（圖 1 及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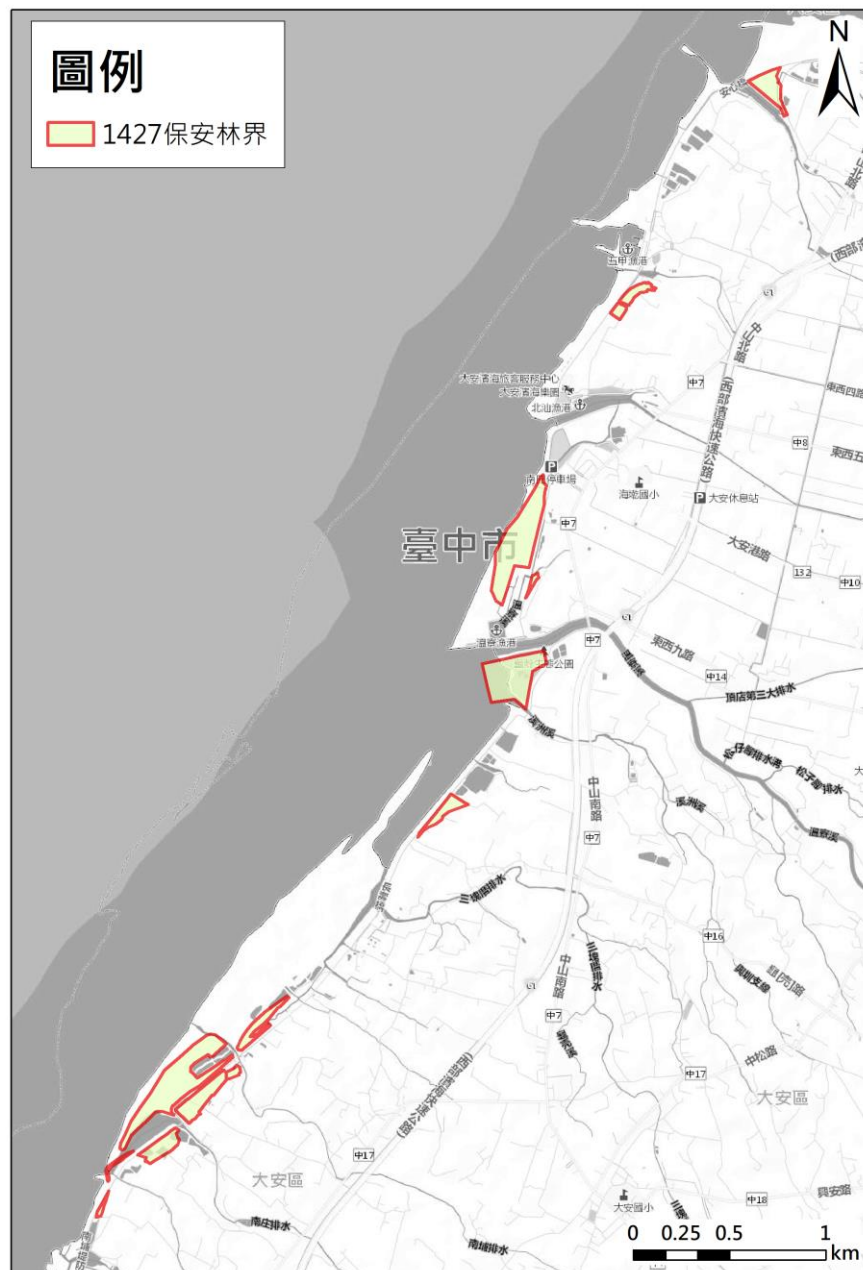


圖 1、保安林行政區域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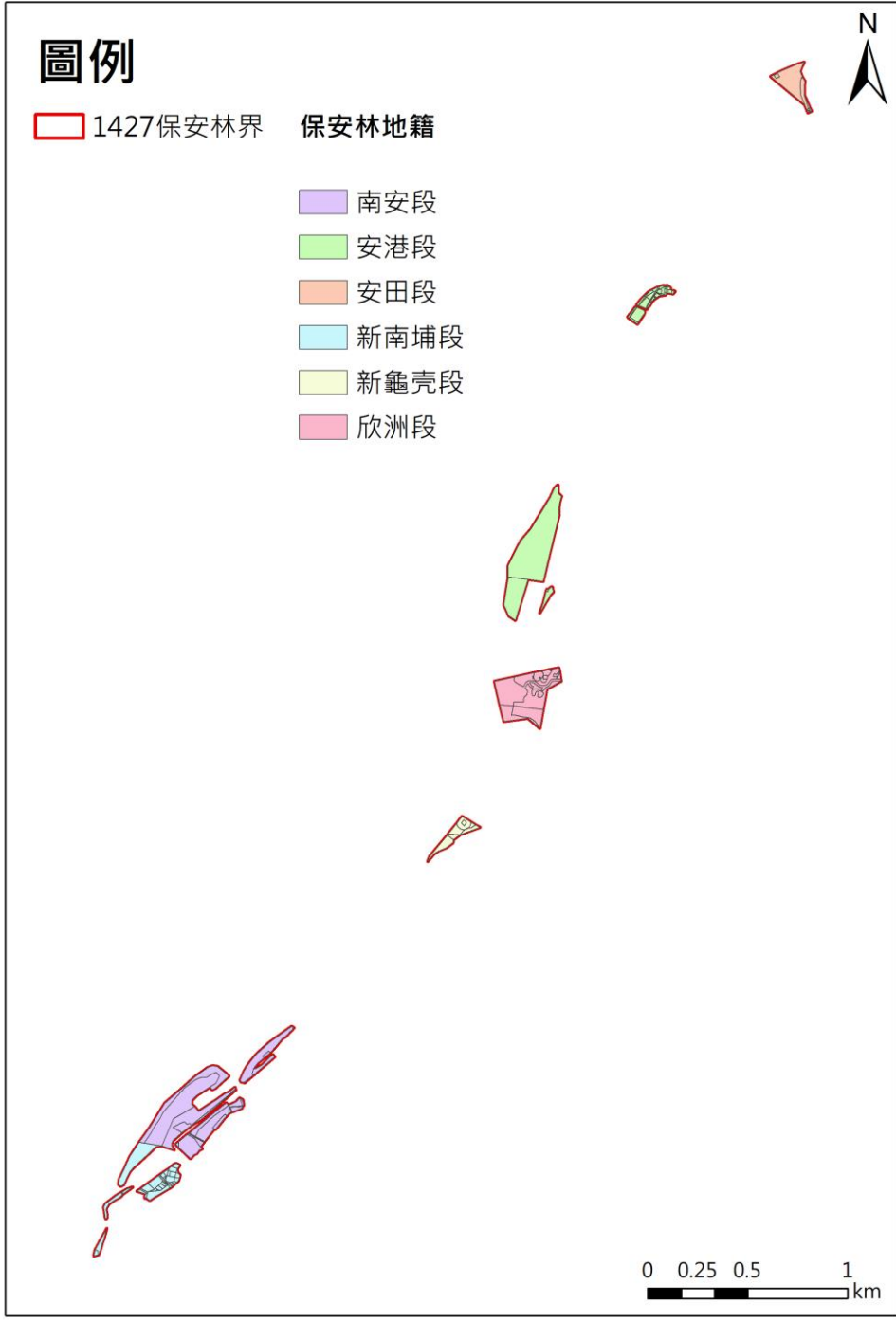


圖 2、保安林地籍地段分布圖

二、地形及地勢

本號保安林海拔高度自 0 公尺至 10 公尺間。依水土保持技術規範第 23 條坡度分級分為 2、3 級，坡度 2 級坡(坡度百分比 15%以下)者約占 96%，坡度 3 級坡(坡度百分比 15~30%)土地約占 4%(圖 3)，其間有各種不同坡向(圖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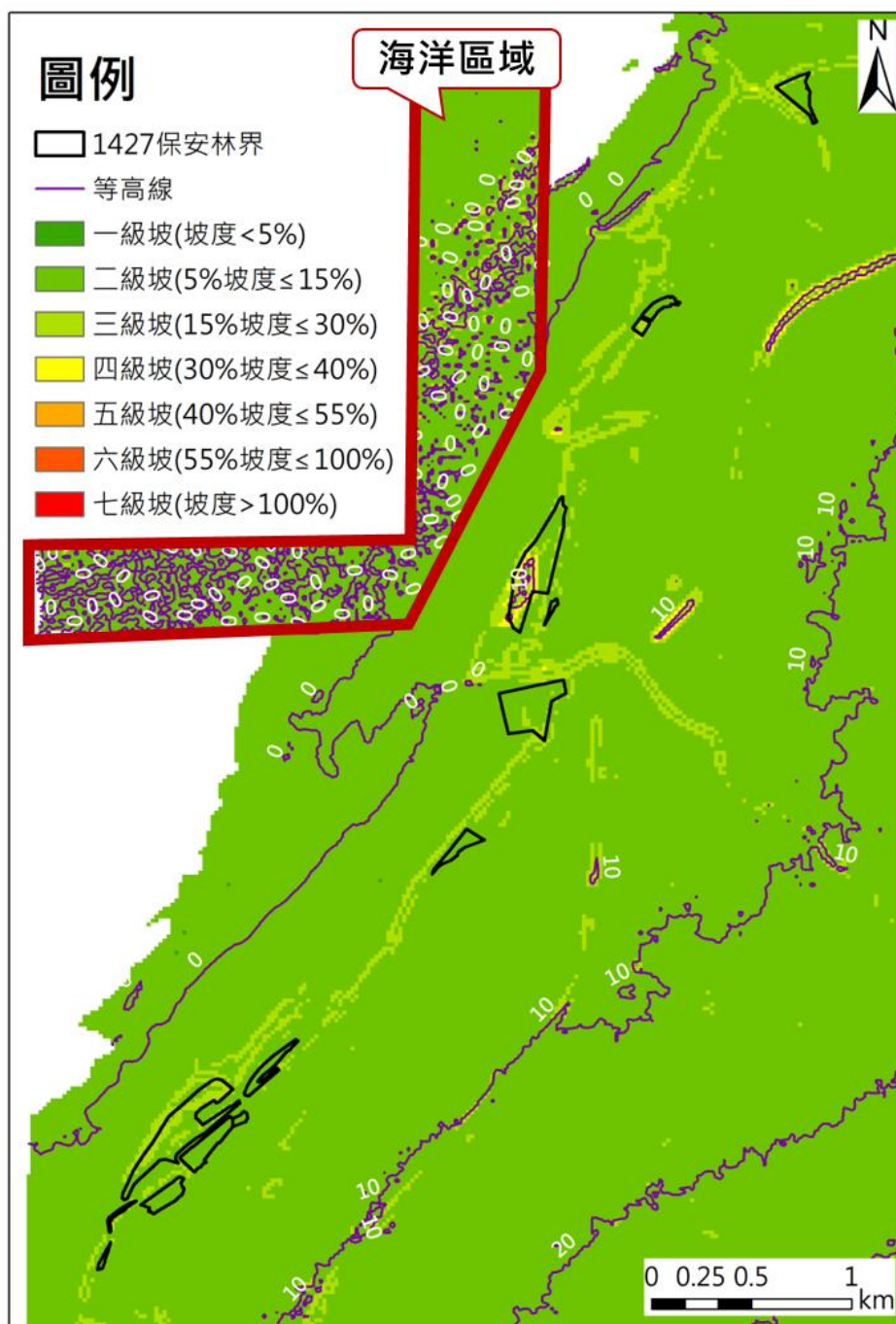


圖 3、保安林坡度分析圖

(資料來源：國土測繪圖資網路地圖服務系統 WM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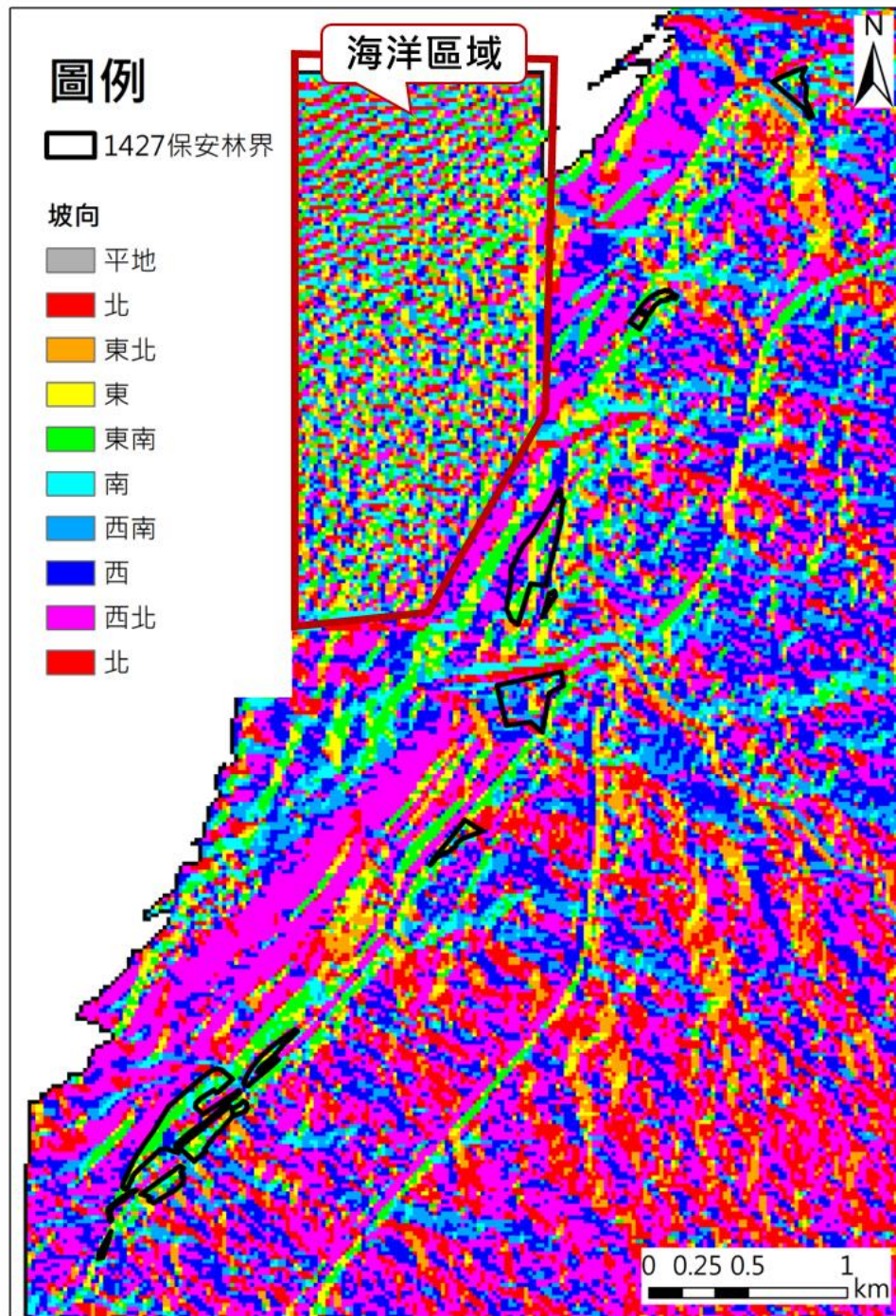


圖 4、保安林坡向分析圖

(資料來源：國土測繪圖資網路地圖服務系統開放圖磚 WMTS)

三、地質及土壤

本號保安林地層組成為沖積層，部份範圍無資料(圖 5)；土壤類別經套疊農業試驗所土壤資料供應查詢平台「全臺土壤圖-農業部農業資料開放平臺」，包含粘板岩非石灰性沖積土，部份範圍無資料(圖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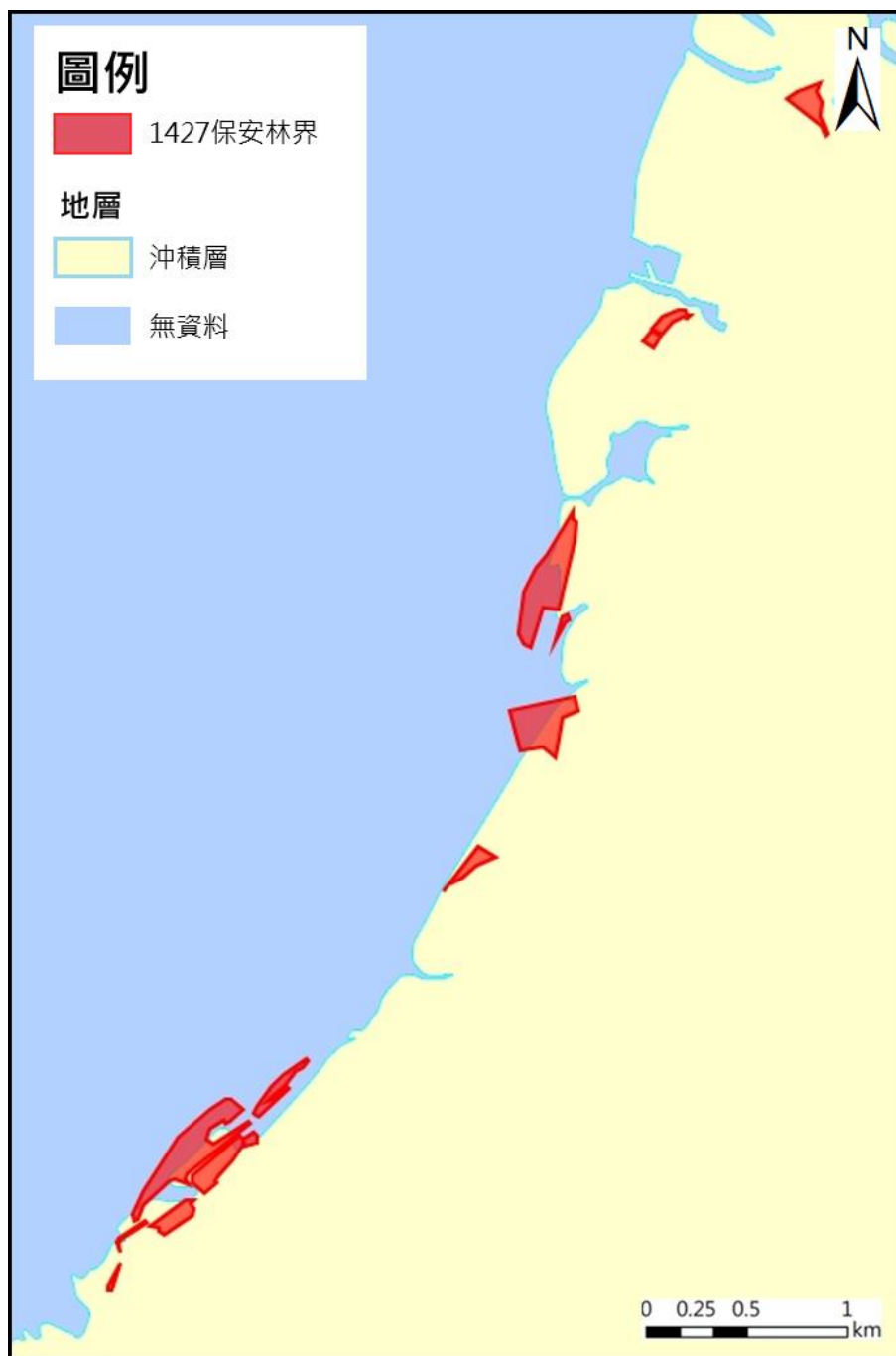


圖 5、保安林地質圖

(資料來源：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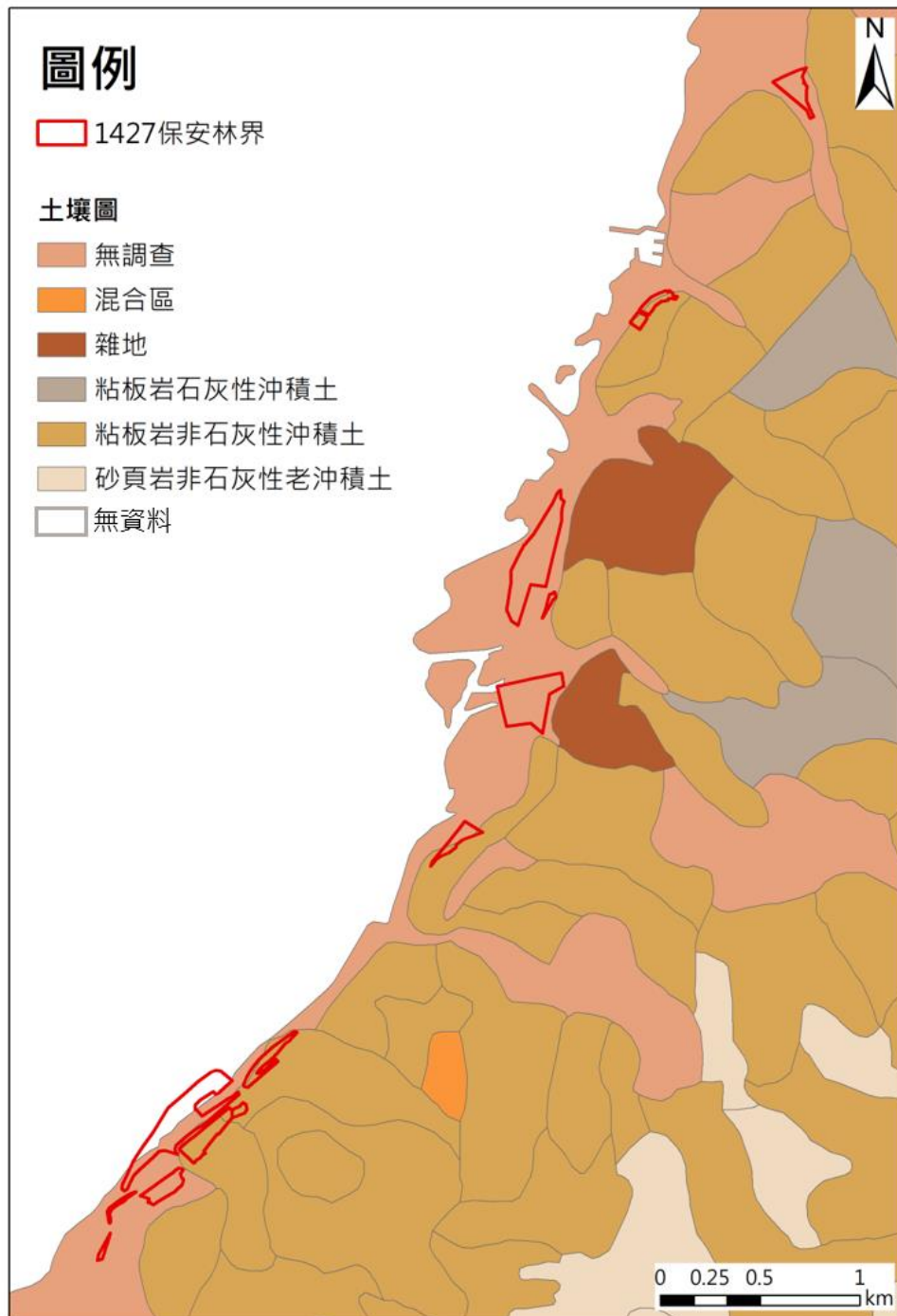


圖 6、保安林土壤圖
(資料來源：全臺土壤圖-農業部農業資料開放平臺)

四、環境敏感地區或特定利用地區

經套疊各機關公告之環境敏感地區或特定利用地區圖資，本號保安林涉及環境敏感地區或特定利用地區調查表第 9 項「臺中市海堤」區域範圍(表 2、圖 7)。

表 2、保安林區域範圍環境敏感地區或特定利用地區調查表

項次	項目	相關法令及劃設依據	中央主管單位	是/否	備註
1	自然保留區	文化資產保存法	農業部	否	
2	野生動物保護區	野生動物保育法	農業部	否	
3	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	野生動物保育法	農業部	否	
4	自然保護區	森林法、自然保護區設置管理辦法	農業部	否	
5	特定水土保持區域	水土保持法	農業部	否	
6	土石流潛勢溪流影響範圍	災害防救法、土石流災害潛勢資料公開辦法	農業部	否	
7	水質水量保護區	自來水法	水利主管機關	否	
8	河川區域	水利法、河川管理辦法	經濟部	否	
9	海堤區域	水利法、海堤管理辦法	經濟部、內政部	是	部份為「臺中市海堤」區域範圍(圖 7)
10	嚴重地層下陷地區	嚴重地層下陷地區劃設作業規範	經濟部	否	
11	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或取水口一定距離地區	飲用水管理條例	環境部	否	
12	國家公園及國家自然公園	國家公園法	內政部	否	
13	沿海自然保護區或沿海一般保護區	臺灣沿海地區自然環境保護計畫	內政部	否	
14	重要濕地	濕地保育法	內政部	否	
15	風景特定區	發展觀光條例、風景特定區管理規則	交通部	否	
16	地質敏感區	地質法	經濟部	否	
17	海岸法之特定區位	海岸管理法	內政部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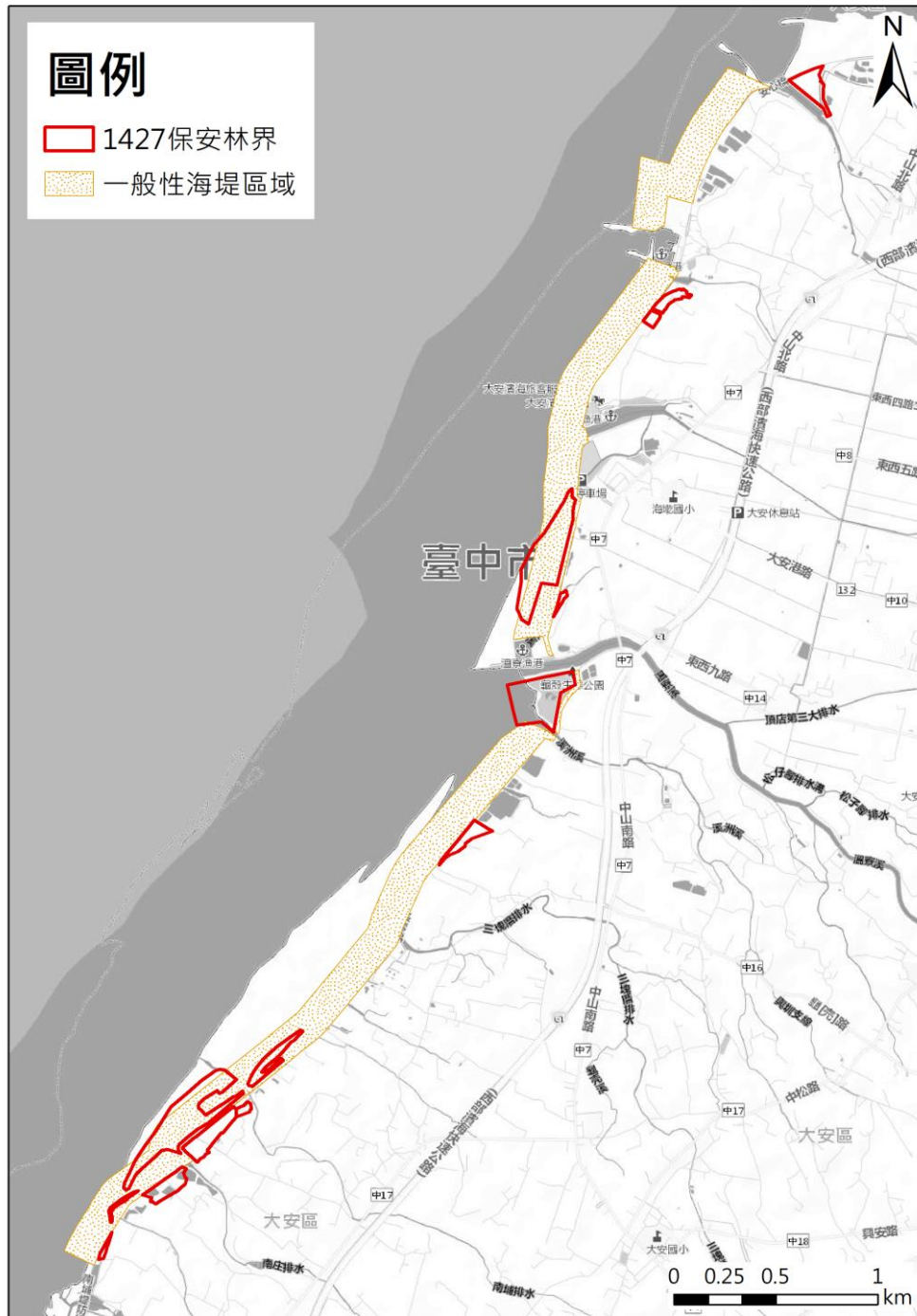


圖 7、保安林敏感地區查詢 - 一般性海堤區域圖

(資料來源：多維度海域資訊服務平臺)

五、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絡建置計畫

本號保安林經套繪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路建置計畫圖資，本號保安林位於國土綠網關注區域(西一)及臺中海岸濕地保育軸帶 (圖 8、圖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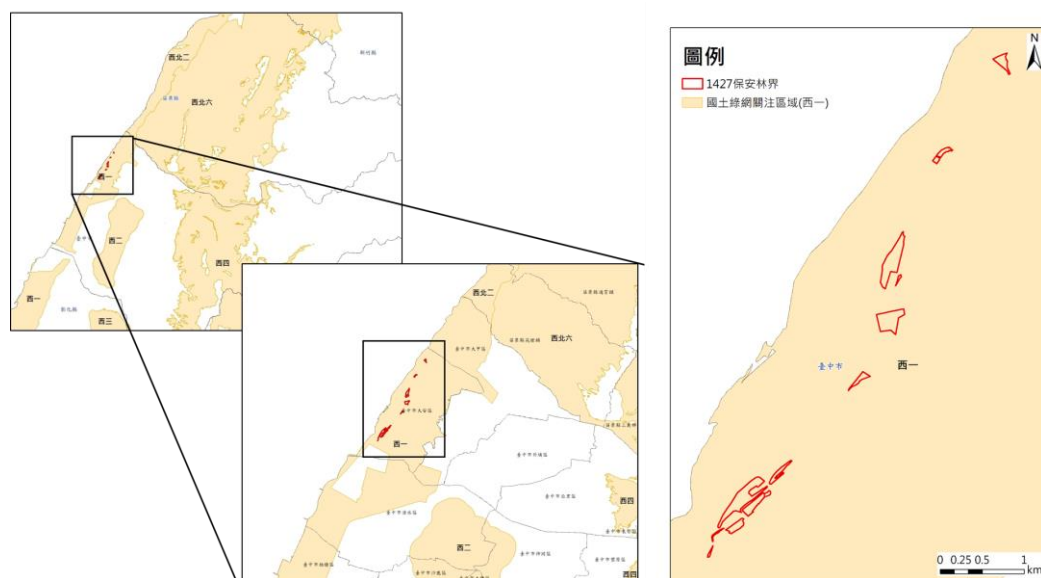


圖 8、保安林國土生態綠網圖-國土綠網關注區域

(資料來源：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自然保育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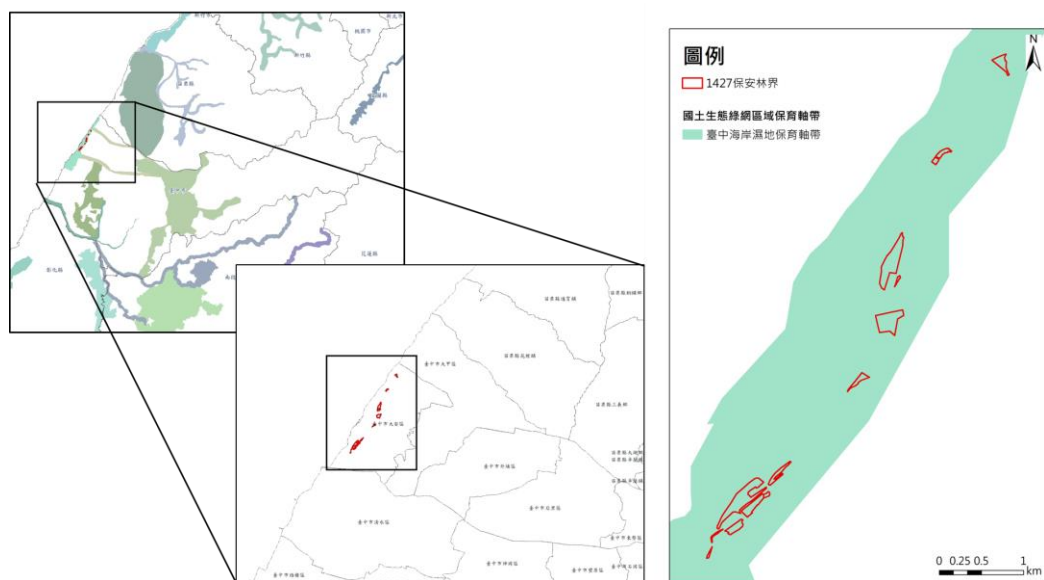


圖 9、保安林國土生態綠網圖-國土生態綠網區域保育軸帶

(資料來源：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自然保育網)

六、山坡地

本號保安林經套疊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BigGIS 巨量空間資訊系統圖台結果，範圍非屬依「水土保持法」所劃定之山坡地範圍，亦非屬依「山坡地利用保育條例」所劃定之山坡地範圍(圖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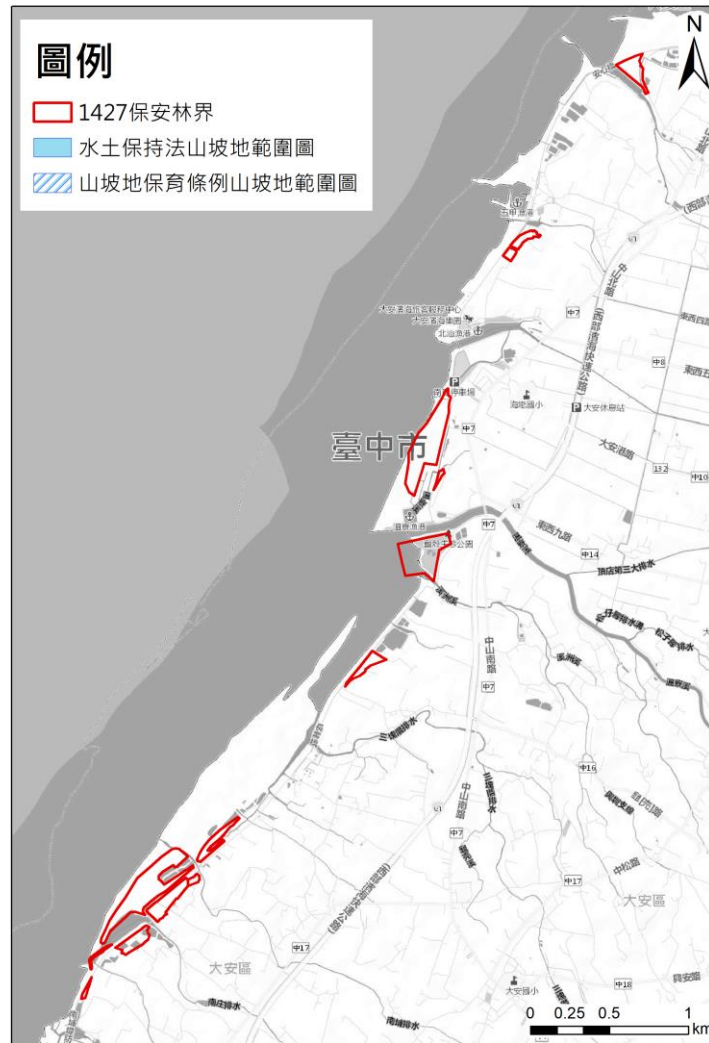


圖 10、保安林套疊水土保持法及山坡地利用保育條例山坡地範圍圖

(資料來源：BigGIS 巨量空間資訊系統)

參、檢訂作業

一、檢訂時程：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8 月止。

二、檢訂人員：吳佳穎、張維純、楊智超、楊育如。

三、前置作業

(一)保安林相關圖籍資料

1.正射影像圖電子檔

(1)使用圖號：95214034、95214043、95214044、95214053、95214054、95214063 勘查核對，如圖 11

(2)製作單位：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航測及遙測分署。

(3)圖檔製作或提供年度：113 年度。

2.數值地籍圖（地籍界線應以各地政所實際公告為準，數值圖為參考）

(1) 臺中市大安區南安段、新南埔段、新龜壳段、欣洲段、安田段、安港段。

(2)地政事務所：臺中市大甲地政事務所。

(3)圖檔製作或申請年度：113 年度。

3.本號保安林前次檢訂相關圖資。

(二)土地登記謄本

1.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查詢系統 <https://glir.land.moi.gov.tw/GlirNew/>

2.本號保安林共計 55 筆地籍。

(三)其他參考資料

1.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https://www.cwa.gov.tw/>

2.國土測繪中心國土測繪圖資服務雲 <https://maps.nlsc.gov.tw/>

3. 農業部農業試驗所土壤資料供應查詢平臺
<https://tssurgo.tari.gov.tw/Tssurg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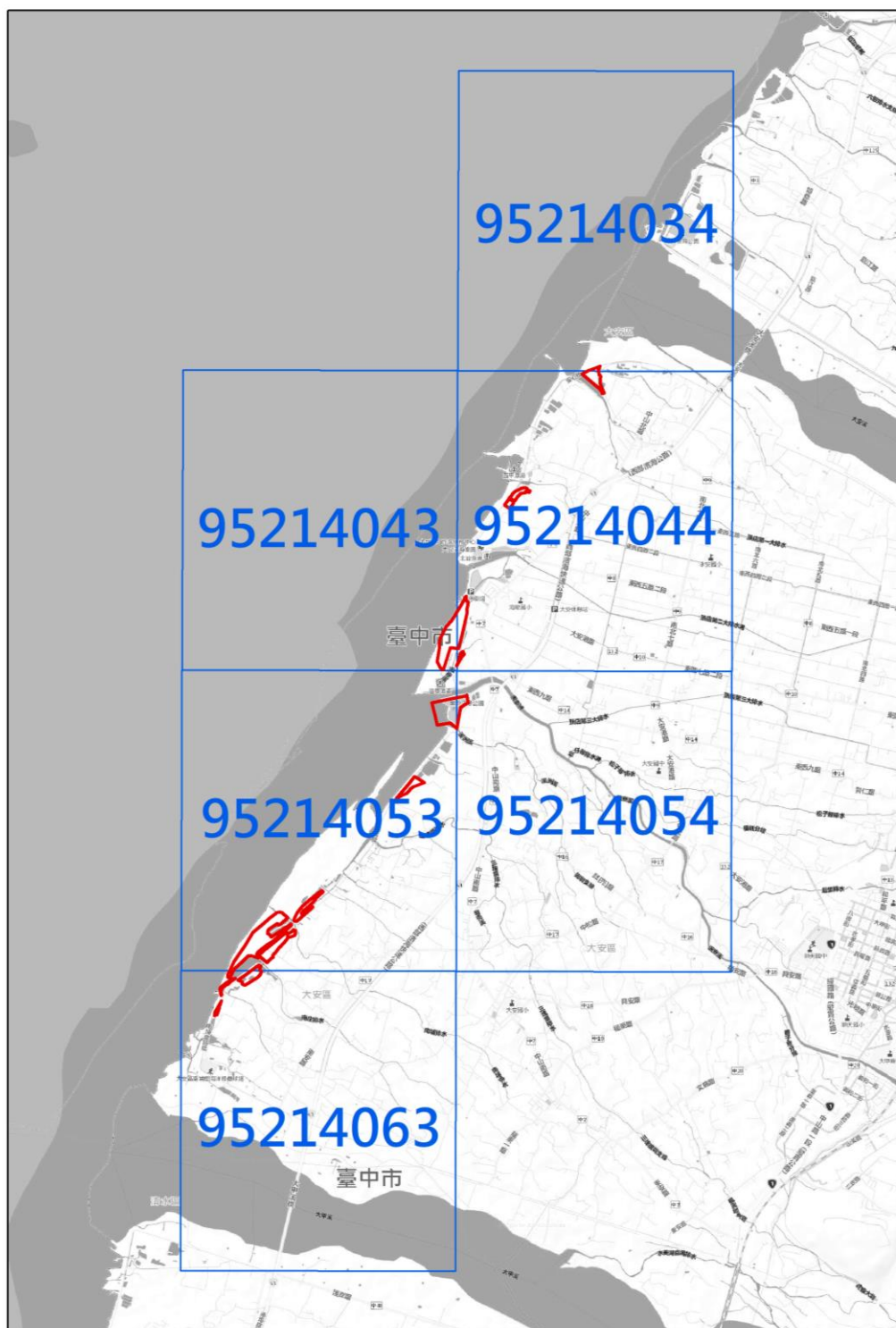


圖 11、保安林套疊正射影像圖幅接合圖

肆、現場測量

利用前次保安林檢訂登記簿(表)暨相關表冊，套疊最近期之正射影像檔，比對保安林內各編號土地之使用現況及林相；完成比對作業後列印比對表冊及圖資，進行現場複查作業，具有變遷或違法(規)案件地區，則利用全球衛星定位系統(GPS)之虛擬參考站衛星定位測量(VRS-GPS)、即時動態衛星定位測量(RTK)及全測站經緯儀，進行檢訂測量作業。

一、控制點之設置及引用

依據「國土測繪法」暨其有關規定，現場測量計畫引用內政部 921 災區三等點衛星定位測量成果(計劃年度：1999) 2 點(L006、L028)及內政部 921 震災後苗栗台中地區三等控制點第二階段檢測成果(計劃年度：2000) 1 點(L012)；利用衛星定位基準站即時動態定位系統測量儀器(RTK)及經緯儀測量檢訂有關區域(表 3、圖 12)。

表 3、GPS 衛星控制點分布坐標一覽表

點名	點號	坐標系	X 坐標(m)	Y 坐標(m)	設立單位及等級
田心子	L006	TWD97	209489	2699274	內政部三等衛星控制點
大安海水浴場	L012	TWD97	207892	2697654	內政部三等衛星控制點
南莊	L028	TWD97	206971	2693802	內政部三等衛星控制點

資料來源-全國衛星追蹤站暨基本控制點查詢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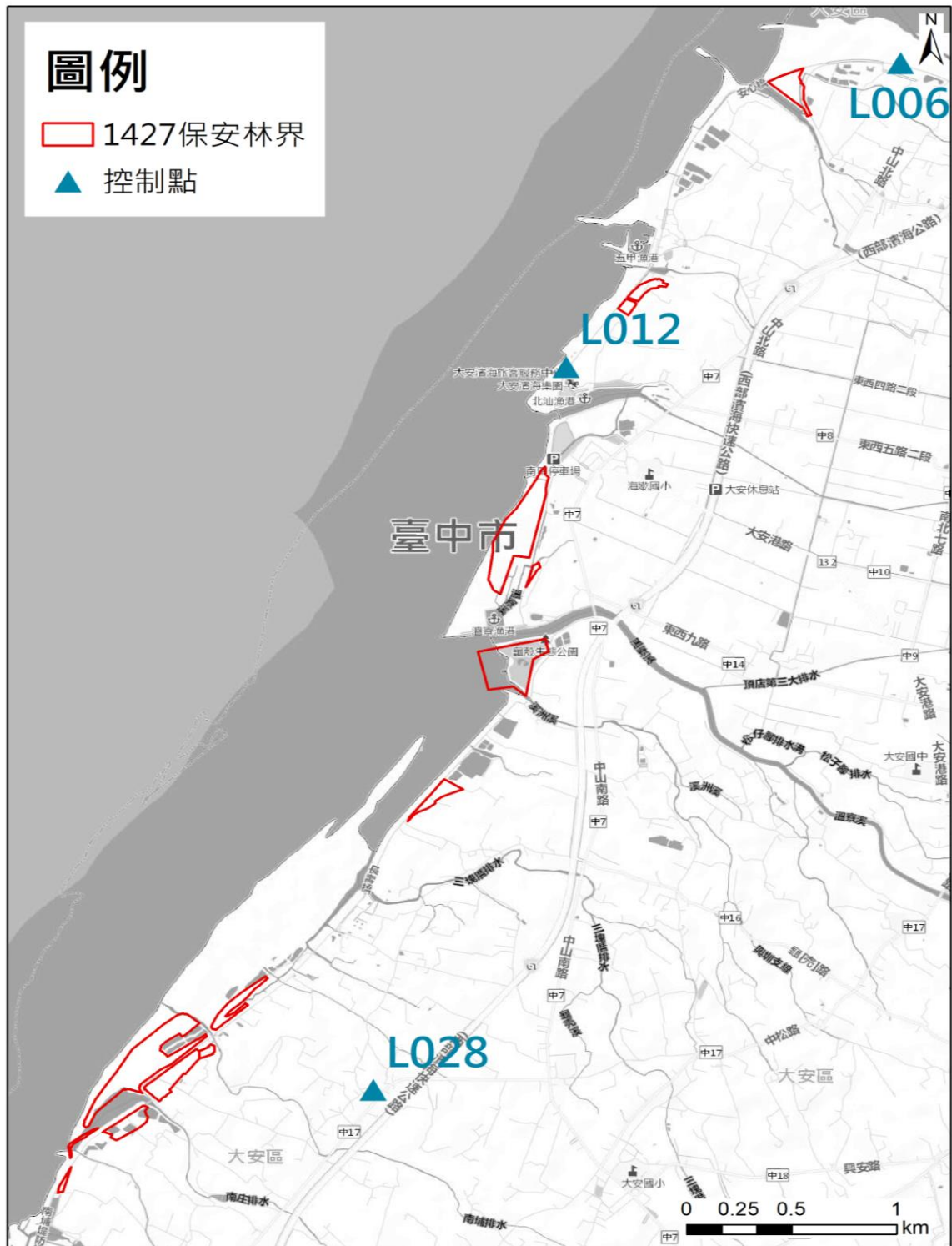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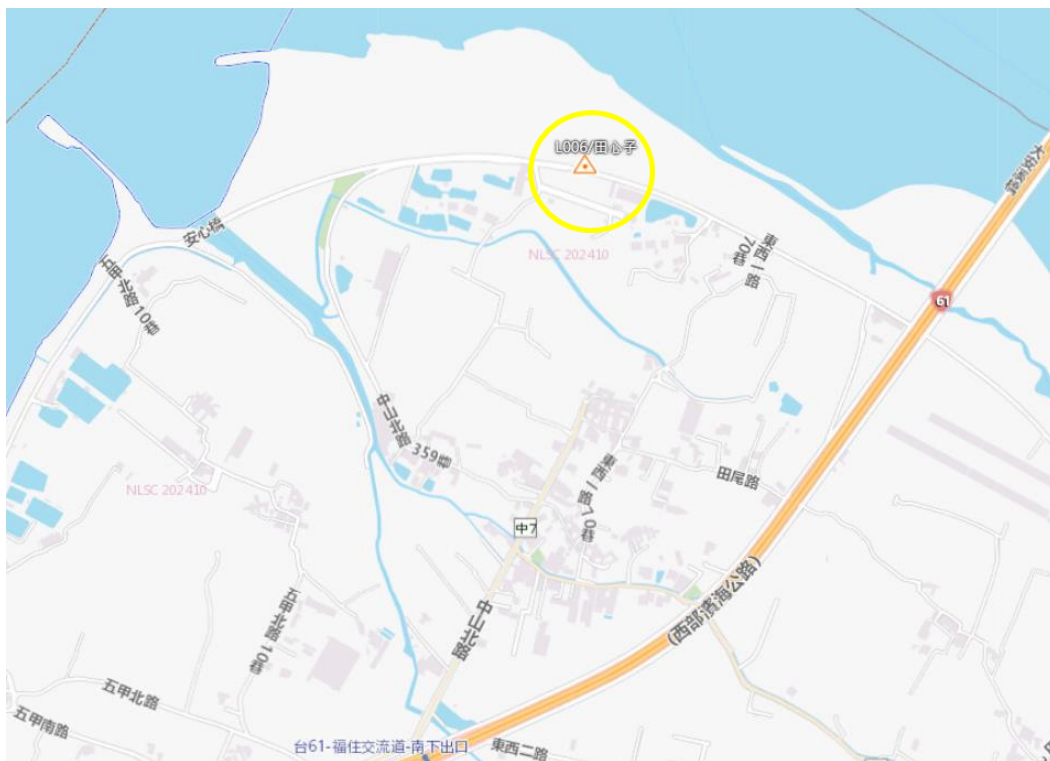
圖 12、GPS 控制點位置圖

二、保安林引用控制點-點之記

(一) L006 田心子(三等衛星控制點)

X 坐標：209489m Y 坐標：2699274 m

點位概述：由台 1 線 152K+800 處與 132 線道交叉路口，往 61 號西濱快速公路方向行駛 132 縣道約 4.9 公里，至和安宮右轉，行中山路(中 7 線)行 3 公里至田心一號橋，過橋左轉行田子心堤防，行約 1.2 公里至台電桿(田心枝 53)停車，點即位於堤防上。



資料來源：內政部全國衛星追蹤站暨基本控制點查詢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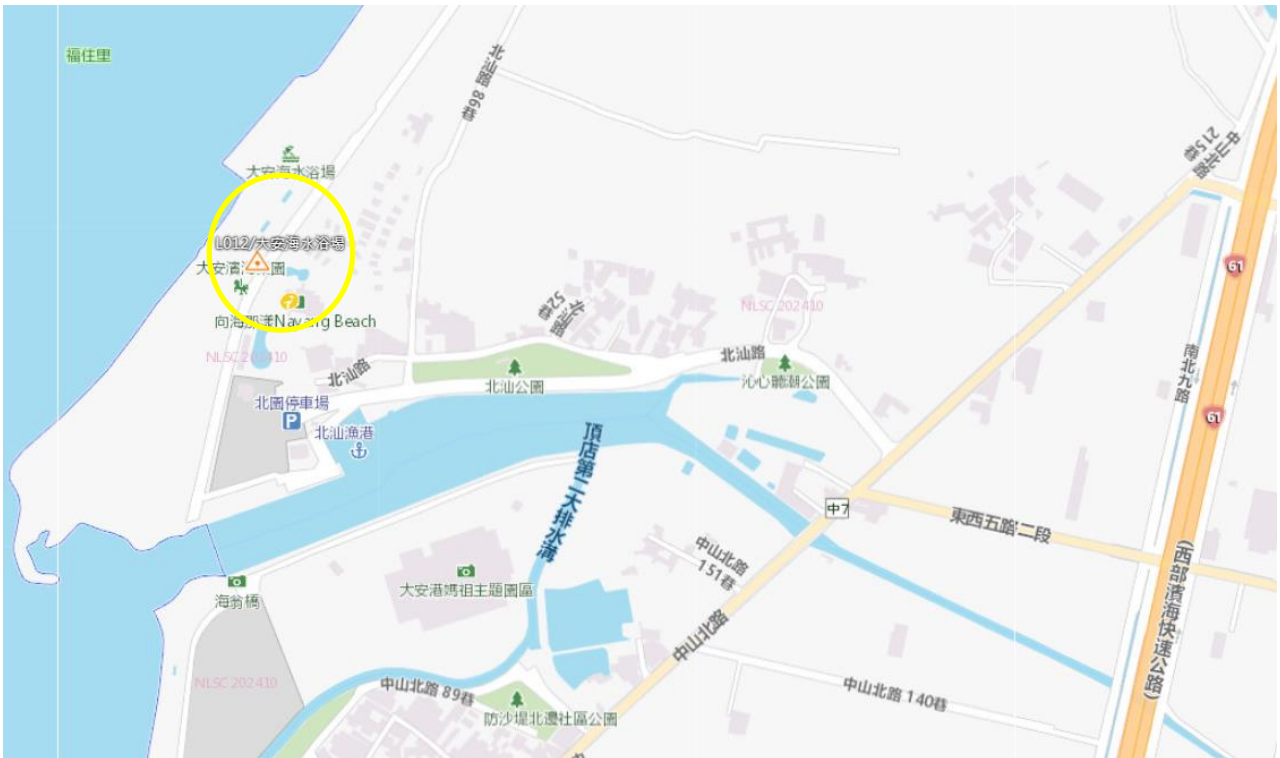
點位照片：



(二) L012 大安海水浴場(三等衛星控制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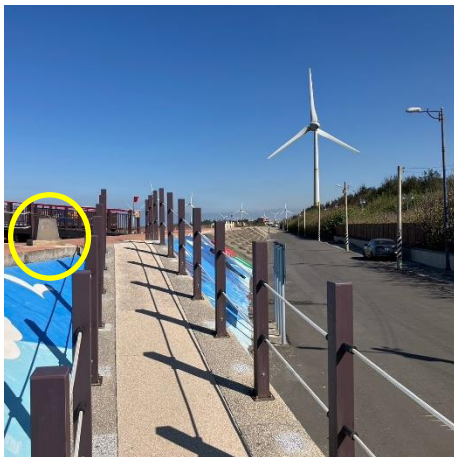
X 坐標：207892 m Y 坐標：2697654 m

點位概述：由清水往大甲方向走台 61 線至大安，與東西五路交叉時左轉至中山路，右轉至北汕路左轉 700 公尺，可見北沙海堤沿堤防走到大安濱海旅客服務中心大門下車，點位於左邊的堤防上。



資料來源：內政部全國衛星追蹤站暨基本控制點查詢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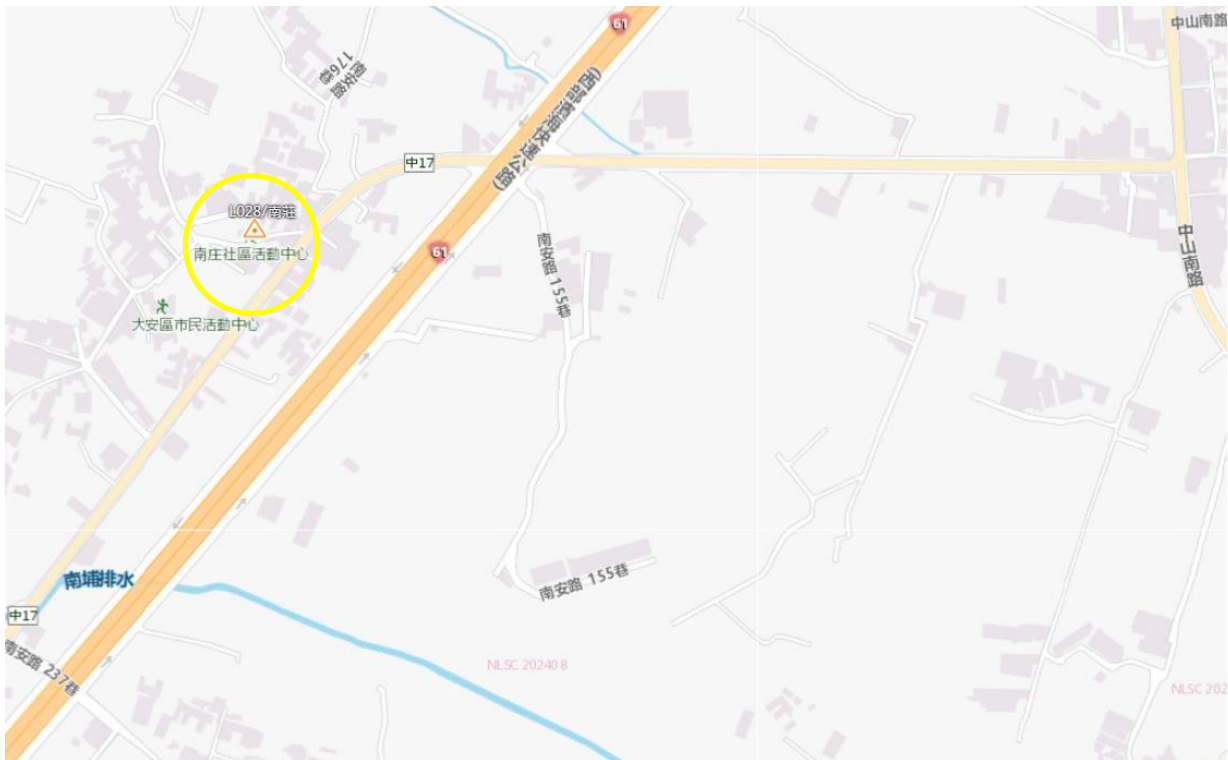
點位照片：



(三) L028 南莊(三等衛星控制點)

X 坐標：206971 m Y 坐標：2693802 m

點位概述：台 1 線 153.9K 處往大安港方向行約 3.9km，見安裕商店左轉行約 850m 至南安路 187 號，右轉行約 400m 至南庄社區活動中心下車，點位即位於此頂樓水塔旁。



資料來源：內政部全國衛星追蹤站暨基本控制點查詢系統

點位照片：



三、保安林境界測量成果

依據保安林經營準則第 6 條規定：「保安林以天然地形為其境界線，無天然界線者須以固定明顯之人工界樁作為區隔」。本號保安林經現場查測結果，共於 3 處設置保安林界樁（大界樁 1 支、小界樁 2 支），供民眾瞭解保安林之界址，並供林業經營及人員巡護之用(表 4，圖 13)。

表 4、保安林檢訂界樁位置坐標一覽表

界樁編號	TWD-97		備註
	X(m)	Y(m)	
1001	208333	2698087	
2001	207266	2695342	保安林控制點
2002	205485	2693252	保安林控制點

註：界樁編號：大界樁開頭為 1，小界樁開頭為 2，編號由 001 開始編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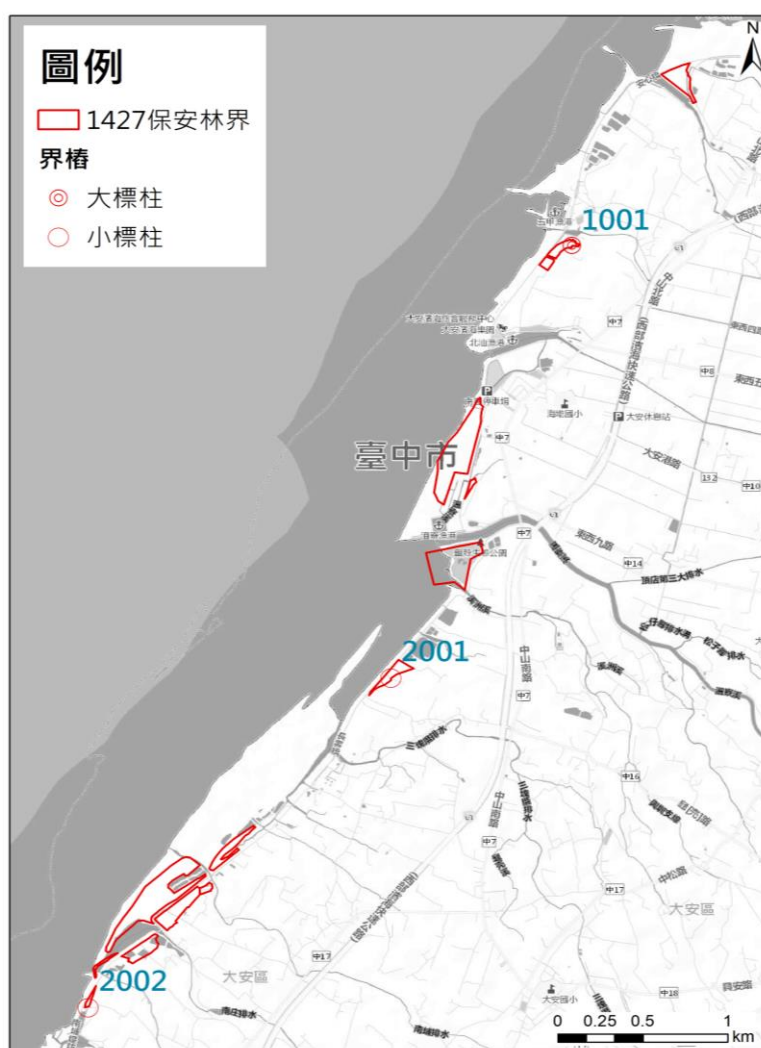


圖 13、保安林界樁圖

保安林界樁位置及坐標明細表

編號：1001（水泥大界樁）			
坐標系統	TWD97	X	208333
		Y	2698087
位置概述	位於大安區北汕路 86 巷 140 號廢棄紅磚平房旁。		
			

編號：2001（保安林控制點-台中縣 46）			
坐標系統	TWD97	X	207266
		Y	2695342
位置概述	大安區中山南路 757 巷 201 號房屋，往北行約 260 公尺白色自行車指示牌，位於指示牌前右側路邊。		



編號：2002（保安林控制點-台中縣 49）

坐標系統	TWD97	X	205485
		Y	2693252
位置概述	鄰近大安區清潔隊，大安區往北行經南埔堤防橋，往前行約 160 公尺風機 (21 號)，位於風機前右側路邊。		



伍、檢訂結果

本號保安林經檢訂調查及評估現況後，依據森林法及保安林解除審核標準相關規定需辦理保安林編入、解除、訂正等程序，其結果如下：

一、檢訂編入

本期檢訂經現場調查及評估，本號保安林無編劃入區域。

二、檢訂解除

本期檢訂經現場調查及評估，本號保安林無解除區域。

三、檢訂訂正

本期檢訂境界經依臺中市大甲地政事務所登載最新地籍界線調整訂正，面積依地籍謄本登載面積及電腦數值面積計算核算結果，訂正增加面積 0.807368 公頃。

四、保安林境界調整區域說明

本期檢訂經現場調查及評估，本號保安林無境界調整區域。

五、檢訂前後面積比較

本號保安林前次(103 年)檢訂面積為 31.397944 公頃，108 年專案編入 0.219814 公頃，本次(113 年)檢訂無編入或解除，訂正增加面積 0.807368 公頃，檢訂後面積為 32.425126 公頃，如表 5。

表 5、保安林檢訂前後面積一覽表

公告年度	項目	編入面積	解除面積	訂正增加面積	訂正減少面積	面積合計
103	檢訂	—	—	—	0.097044	31.397944
108	專案編入	0.219814	—	—	—	31.617758
113	檢訂	—	—	0.807368	—	32.425126

註：面積單位為「公頃」。

六、土地權屬

本號保安林坐落臺中市大安區南安段、新南埔段、新龜壳段、欣洲段、安田段、安港段，合計 55 筆，全數登記完畢。用地編定為國土保安用地、遊憩用地、農牧用地及水利用地，管理機關為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財政部國有財產署、臺中市政府水利局、農業部農田水利署及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分署，權屬及用地編定統計如表 6 及表 7。

表 6、保安林土地權屬統計表

所 有 別			國有(中華民國)					合 計
管理機關 坐 落			農業部林業及 自然保育署	財政部 國有財產署	臺中市政府 水利局	經濟部水利署 第三河川分署	農業部 農田水利署	
大安區	安田段	筆數	2	1	—	—	—	
		面積	1.593792	0.293582	—	—	—	1.887374
	安港段	筆數	3	10	—	—	—	13
		面積	7.717020	1.269831	—	—	—	8.986851
	欣洲段	筆數	—	—	2	—	—	2
		面積	—	—	5.850139	—	—	5.850139
	南安段	筆數	5	2	—	3	—	10
		面積	7.506540	3.453275	—	0.177160	—	11.136975
	新南埔段	筆數	1	22	—	—	1	24
		面積	1.231665	2.146591	—	—	0.004800	3.383056
	新龜壳段	筆數	—	3	—	—	—	3
		面積	—	1.180731	—	—	—	1.180731
合計		筆數	11	38	2	3	1	55
		面積	18.049017	8.344010	5.850139	0.177160	0.004800	32.425126

註：面積單位為「公頃」。

表 7、保安林土地編定類別一覽表

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	筆數	面積(公頃)	百分比(%)
森林區	遊憩用地	6	1.138055	3.51
	農牧用地	19	2.042999	6.30
	國土保安用地	8	16.246581	50.11
	水利用地	14	9.709147	29.94
特定農業區	國土保安用地	3	1.802436	5.56
	水利用地	5	1.485908	4.58
合計		55	32.425126	100.00

註：面積單位為「公頃」。

七、檢訂後林相概況

(一)立木地

立木地面積合計 23.339574 公頃，占總面積 71.98% (表 8，圖 14)。

態樣有人工闊葉樹混淆林等 1 種，樹種以相木麻黃、黃槿及其他闊葉林為。

(二)無立木地

無立木地面積合計 9.085552 公頃，占總面積 28.02%(表 8，圖 14)。

1.天然無立木地

態樣為溪流、草生地、沙灘及水庫池等 4 種，面積分別為 3.047440 公頃(9.40%)、1.478485 公頃(4.56%)、1.441939 公頃(4.45%)及 0.176598 公頃(0.54%)，面積計 6.144462 公頃，占保安林林相總面積之 18.95%。

2.人為非營林之林地

態樣為墾地、道路、建地及空地等 4 種，面積分別為 2.096962 公頃(6.47%)、0.269547 公頃(0.83%)、0.333907 公頃(1.03%)及 0.240674 公頃(0.74%)，面積計 2.941090 公頃，占保安林林相總面積之 9.07%。

表 8、保安林檢訂後林相分析表

立木別		林相態樣	本期檢訂	面積
天然/人為			面積(公頃)	百分比(%)
立木地		人闊混	23.339574	71.98
		計	23.339574	71.98
無立木地	天然無立木地	溪流	3.047440	9.40
		草生地	1.478485	4.56
		沙灘	1.441939	4.45
		水庫池	0.176598	0.54
	小計		6.144462	18.95
	人為非營林	墾地	2.096962	6.47
		道路	0.269547	0.83
		建地	0.333907	1.03
		空地	0.240674	0.74
	小計		2.941090	9.07
	合計		9.085552	28.02
	總計		32.425126	100.00

註：面積單位為「公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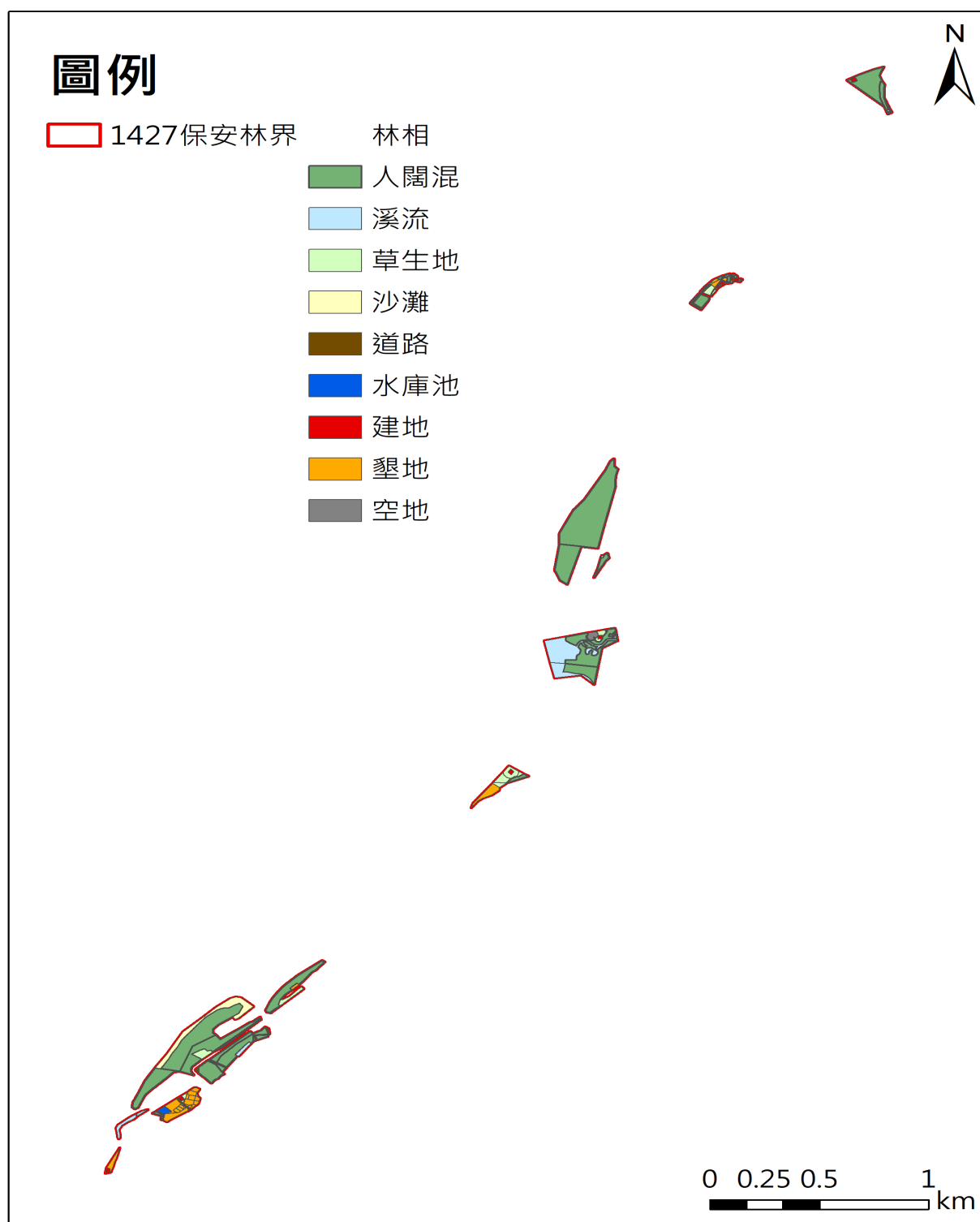


圖 14、保安林林相圖

(三) 人為非營林態樣

本期檢訂經現場調查，保安林境界內無立木地態樣現況為人為非營林使用之林地者面積合計 2.941090 公頃。其態樣為墾地、道路、建地、空地等 4 種，面積分別為 2.096962 公頃、0.269547 公頃、0.333907 公頃及 0.240674 公頃，各占人為非營林態樣總面積之 71.31%、9.16%、11.35%及 8.18%(表 9、圖 15)。

表 9、檢訂後人為非營林態樣面積統計表

人為非營林態樣	面積(公頃)	百分比(%)
墾地	2.096962	71.31
道路	0.269547	9.16
建地	0.333907	11.35
空地	0.240674	8.18
合計	2.941090	100.00

註：面積單位為「公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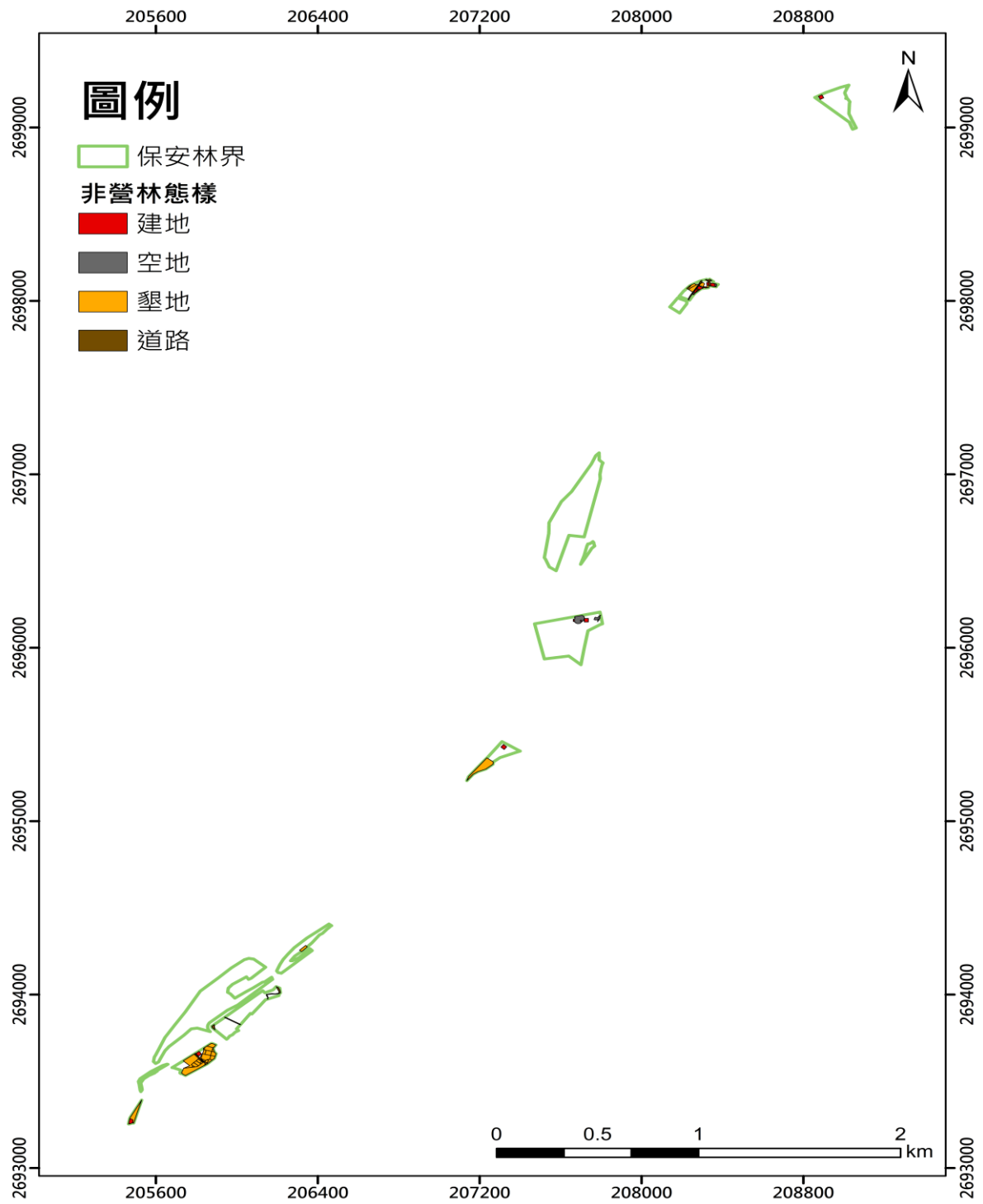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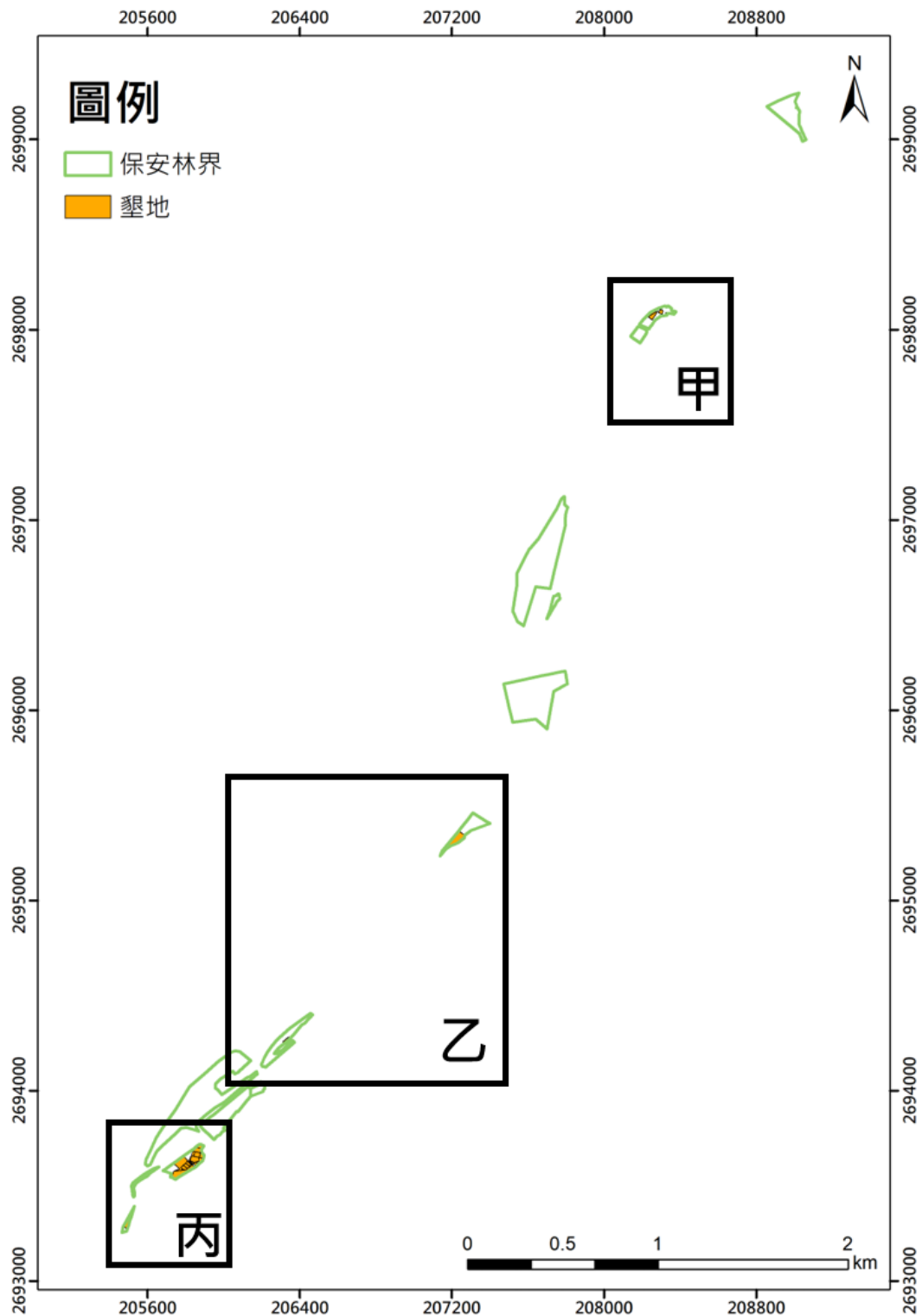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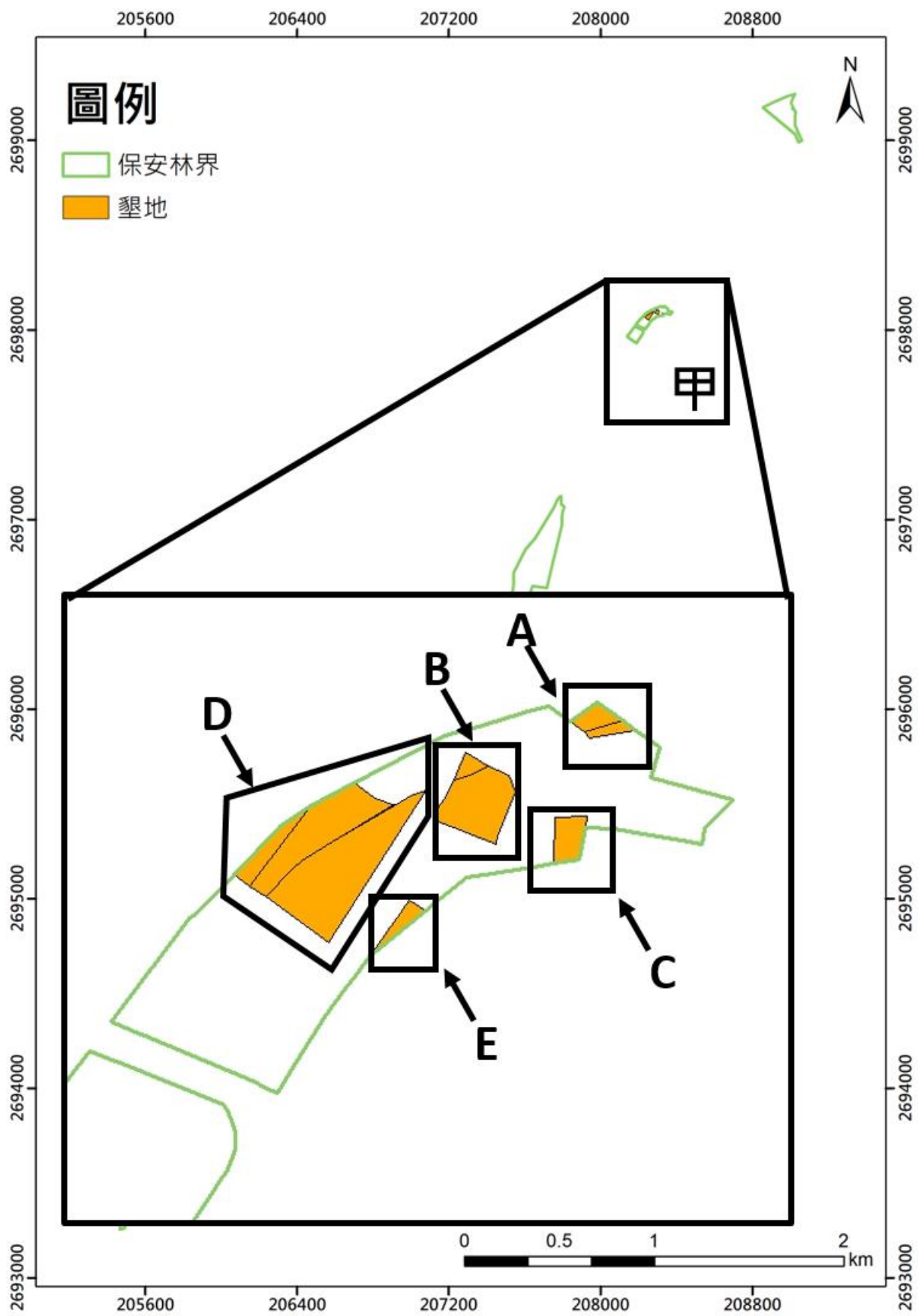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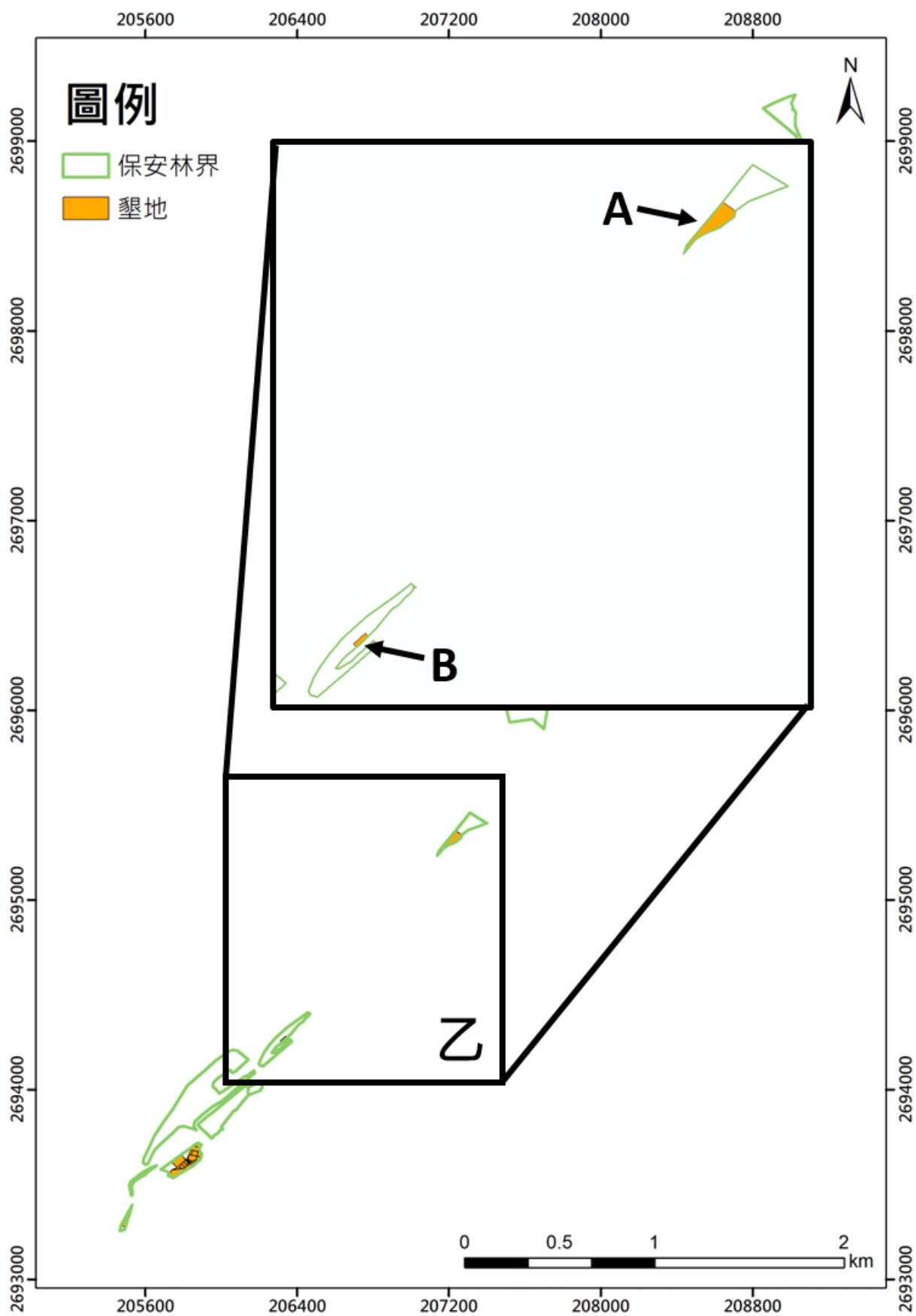
圖 15、保安林檢訂後人為非營林態樣分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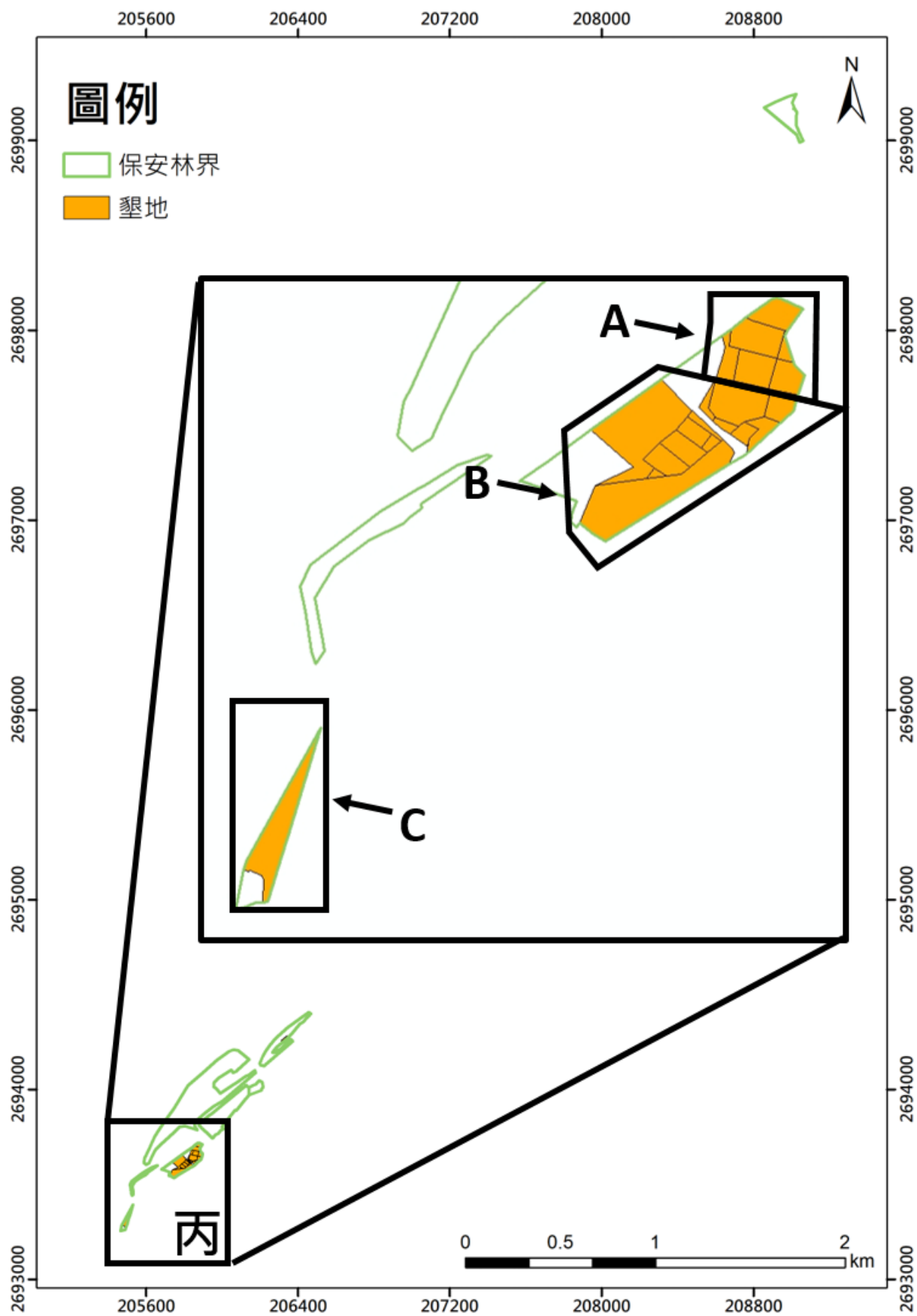
1. 墾地

位於大安區安港段 23、24、26、27 及 897 地號，南安段 963-2 地號，新南埔段 1035~1039、1052~1063 及 1103-1 地號，新龜壳段 931 地號土地內，共計 10 案，面積共計 2.064143 公頃，如圖(甲~丙：管理機關皆為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現況照片



甲 A



甲 B



甲 C



甲 D



甲 E



乙 A



乙 B



丙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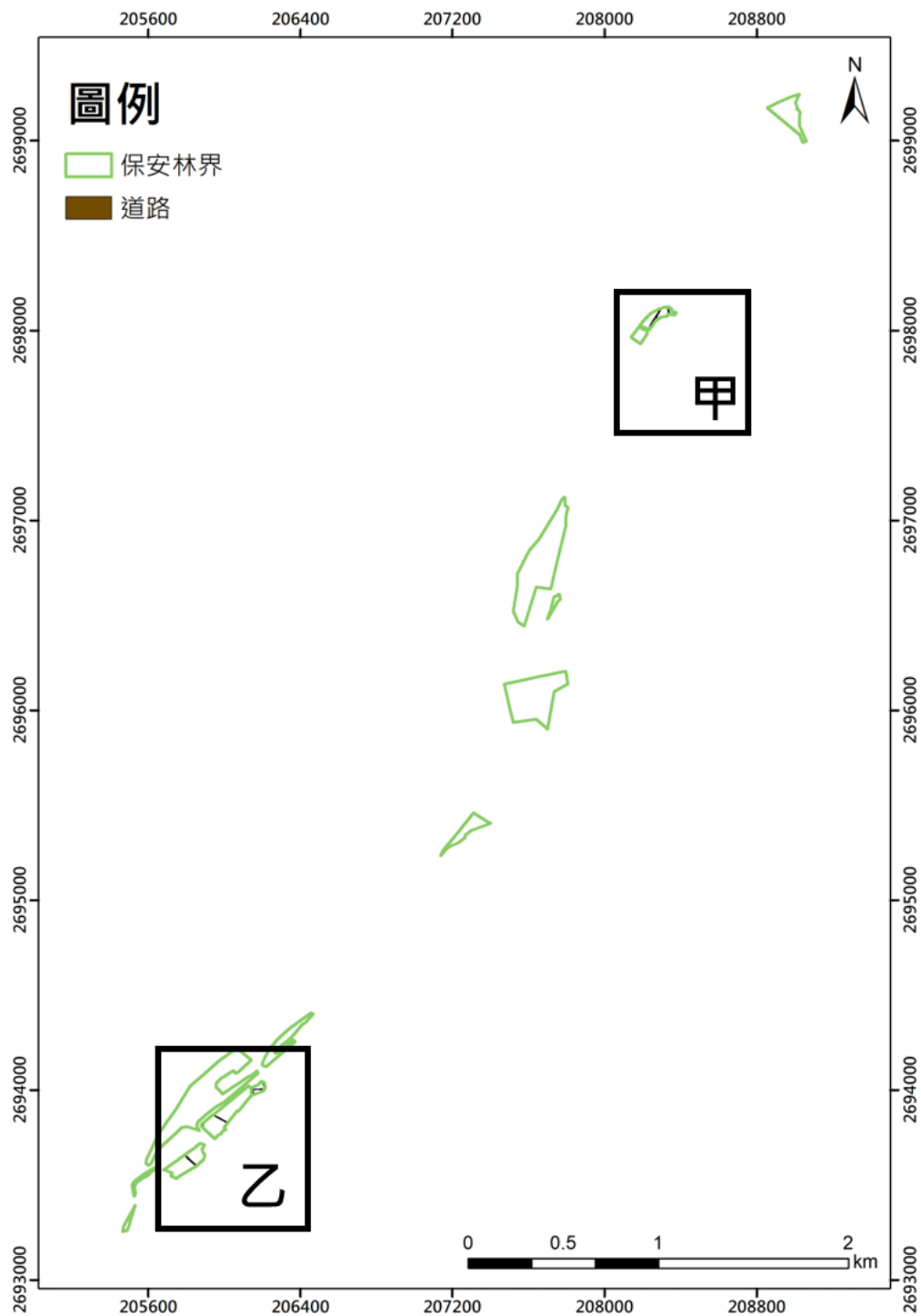
丙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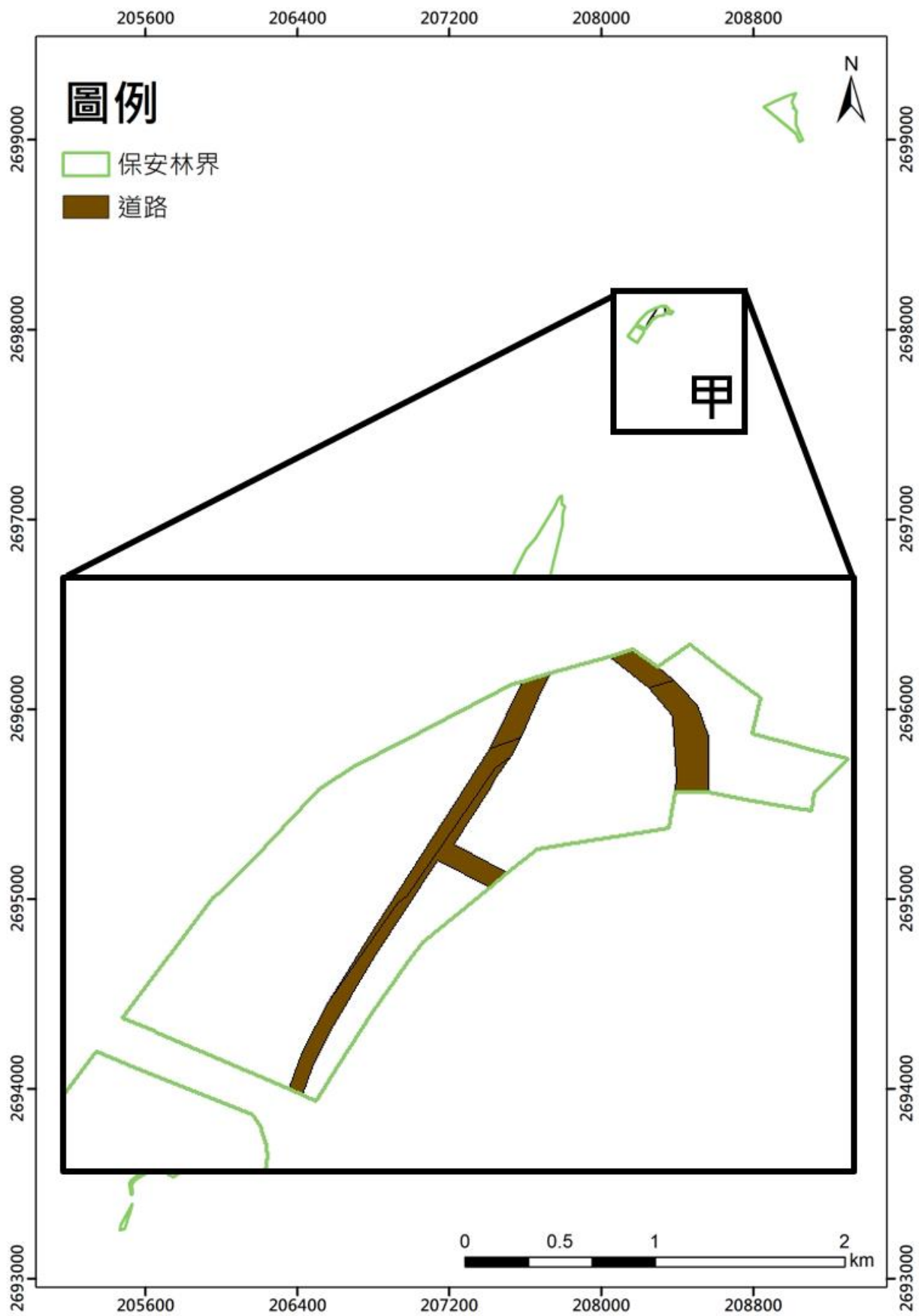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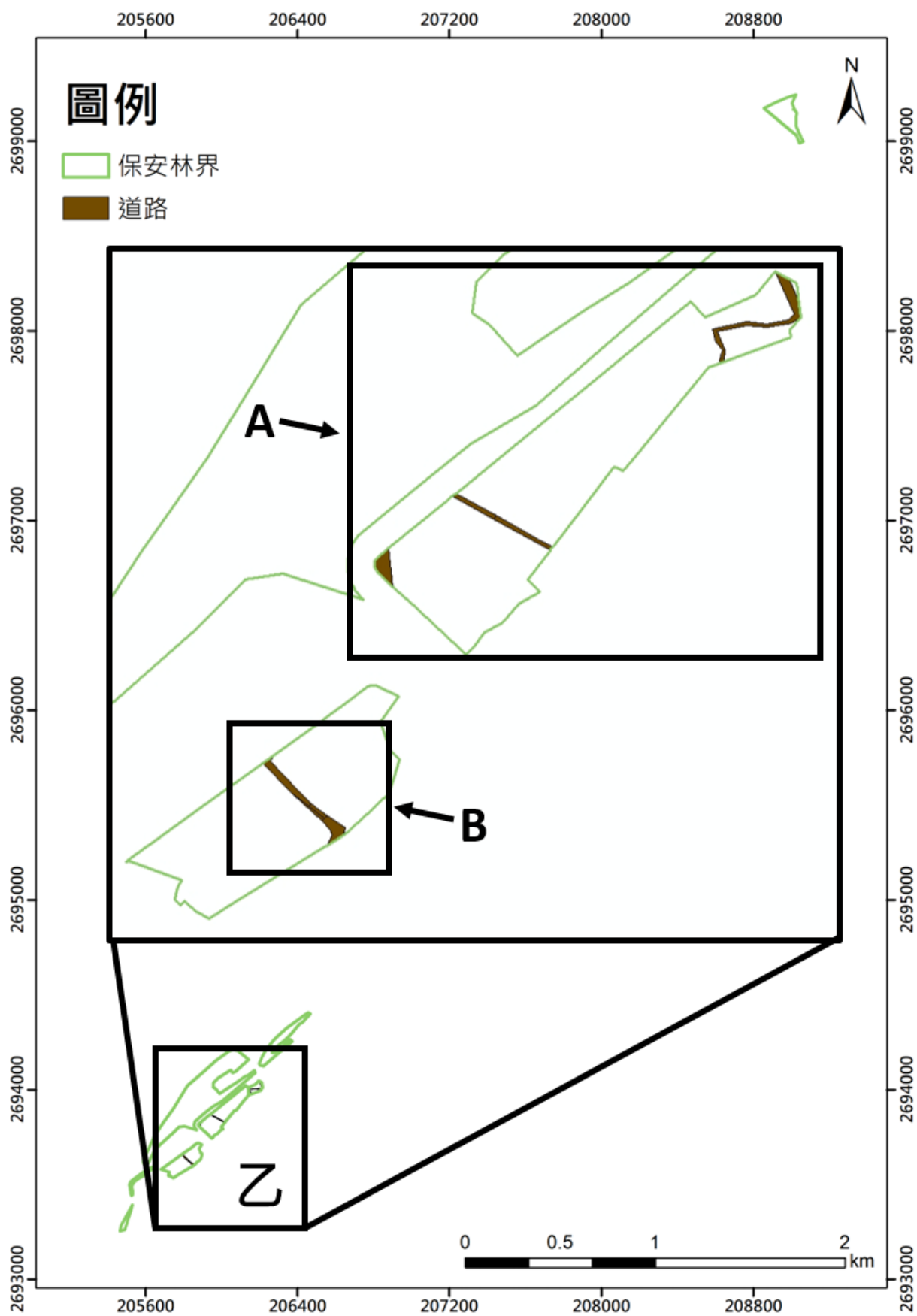
丙 C

2.道路

位於大安區安港段 23、24、26 及 27 地號，南安段 966、1006、1007 及 1008 地號，新南埔段 1052、1053、1059 及 1060 地號土地內，共計 3 案，面積共計 0.269547 公頃，如圖(甲：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經管地，現況為北山海塘東側小路。乙 A：林業及自然保育署經管地，現況為南庄海堤東南側小路及大興路。乙 B：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經管地，現況為連接南埔海堤及南安路 310 巷之小路)。







現況照片



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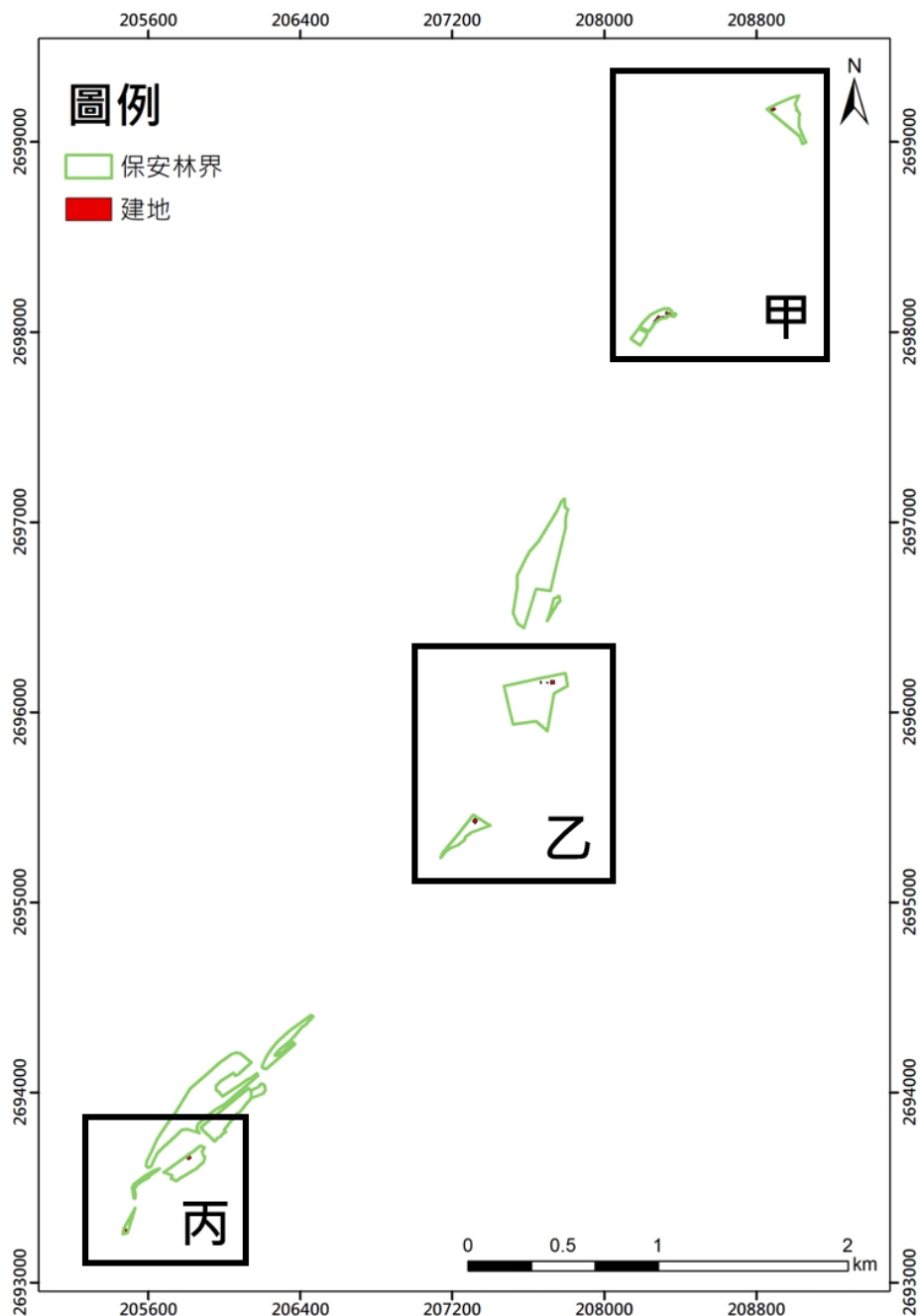
乙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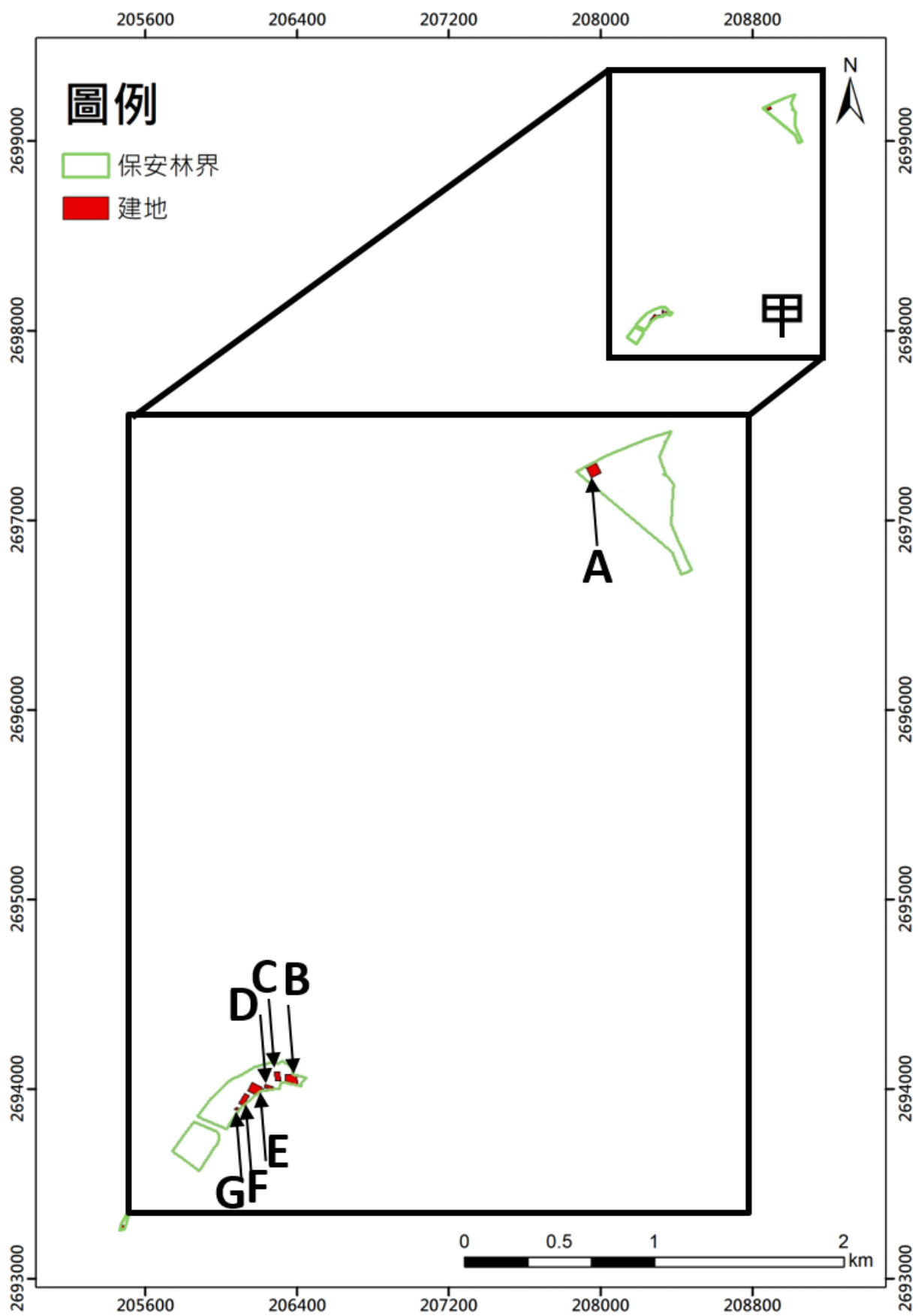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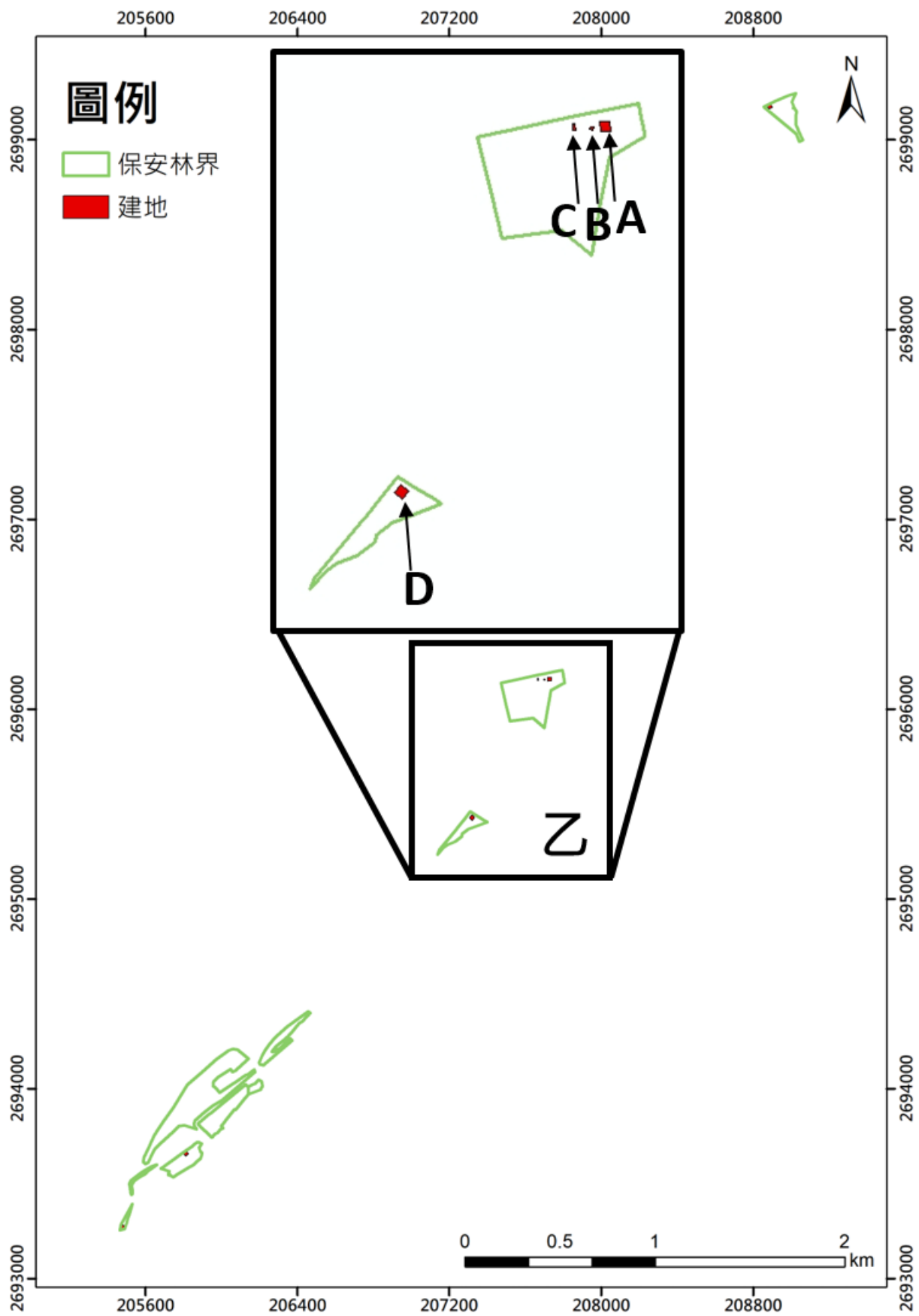
乙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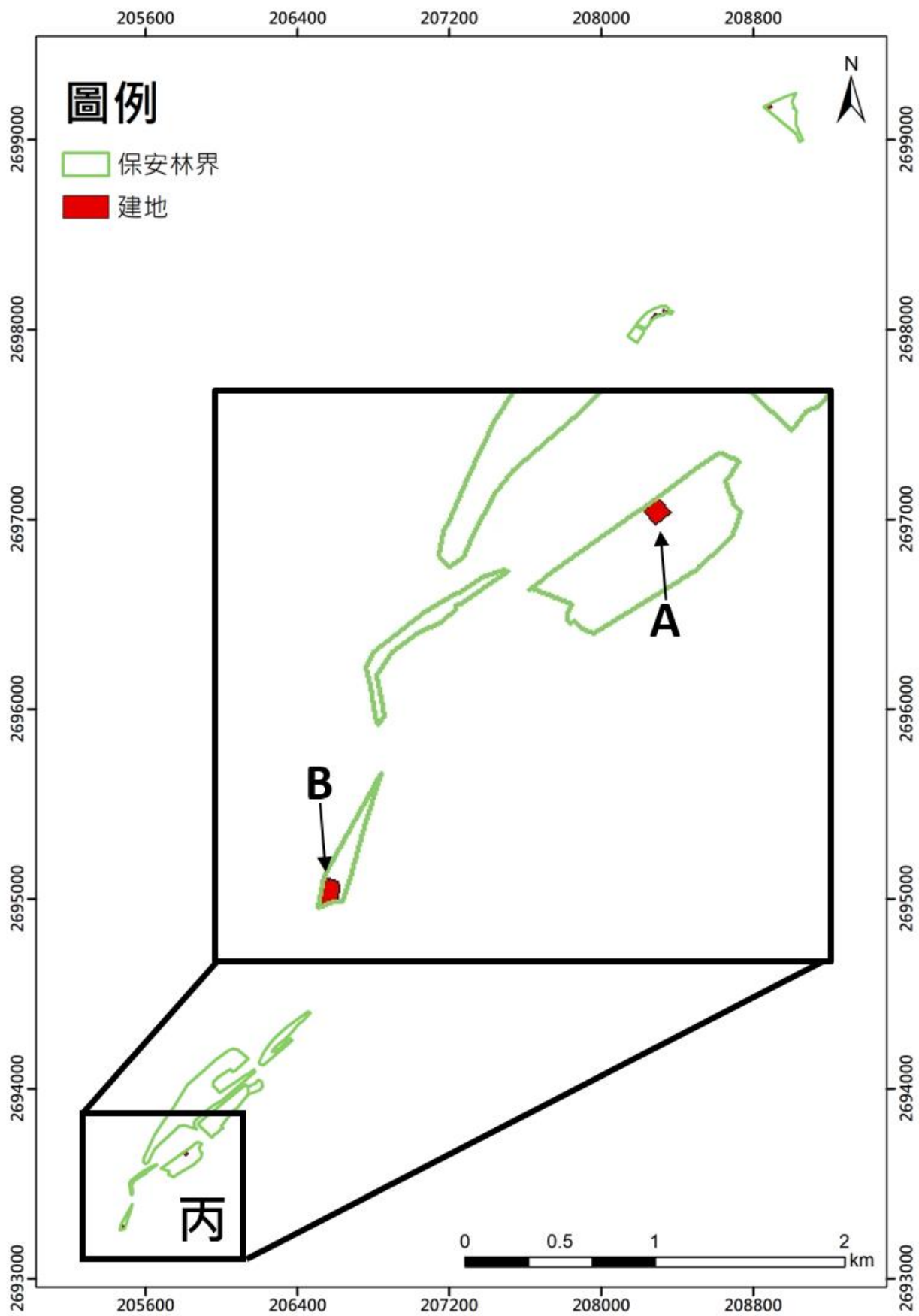
3.建地

位於大安區安田段 540 地號、安港段 27 地號、欣洲段 144 地號、新南埔段 1053 及 1103-1 地號及新龜壳段 919 地號土地內，共計 13 案，面積共計 0.333907 公頃，管理機關皆為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如圖(甲 A：林業及自然保育署經管地，現況風機，為中威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租地，契約編號 3200L1435C0012。甲 B~G：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經管地，現況為房舍及鐵皮屋。乙 A~C：臺中市政府水利局經管地，現況為風機及涼亭 2 座。乙 D：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經管地，現況為風機。丙 A~B：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經管地，現況為風機)。









現況照片



甲 A



甲 B



甲 C



甲 D



甲 E



甲 F



甲 G



乙 A



乙 B



乙 C



乙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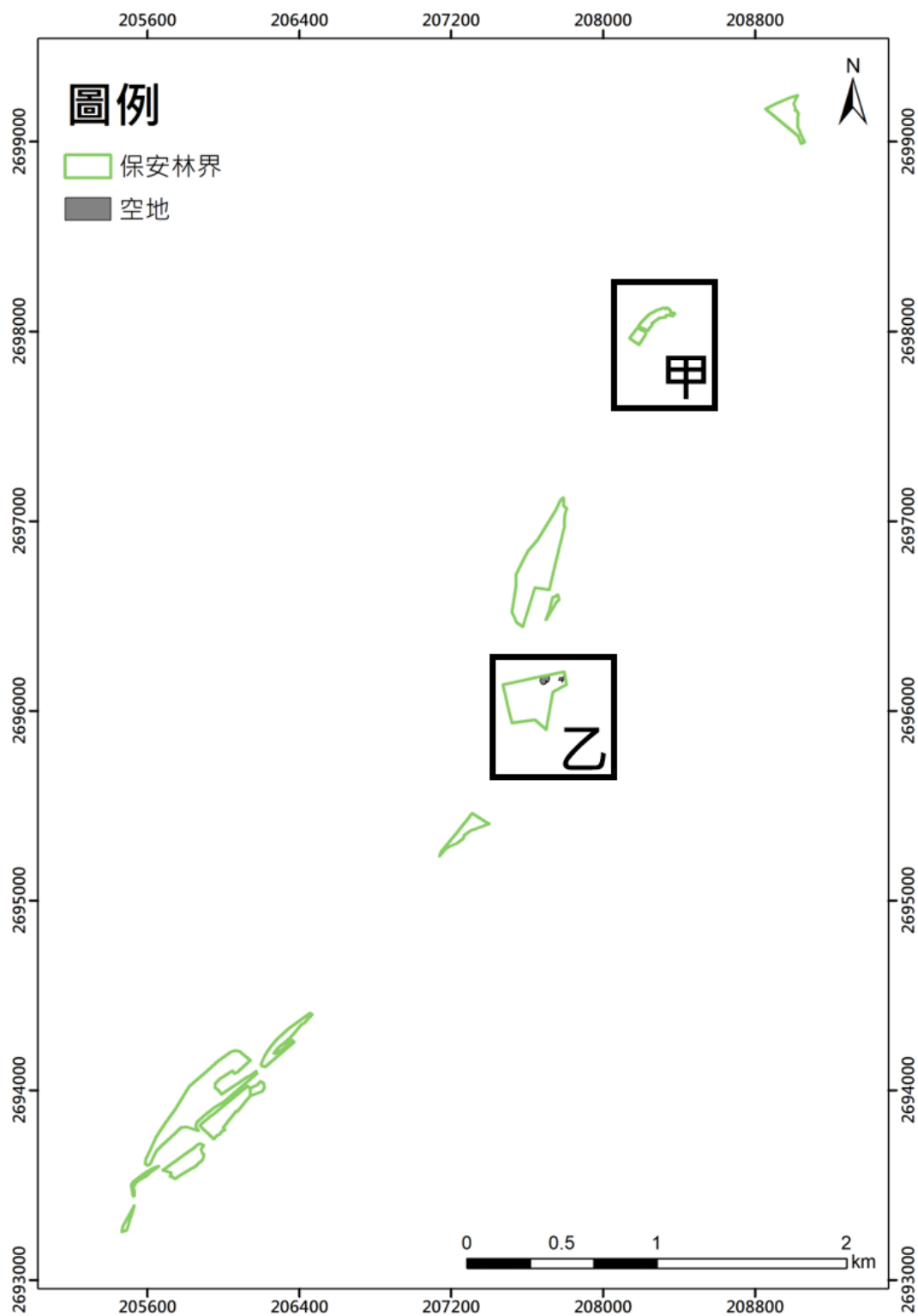
丙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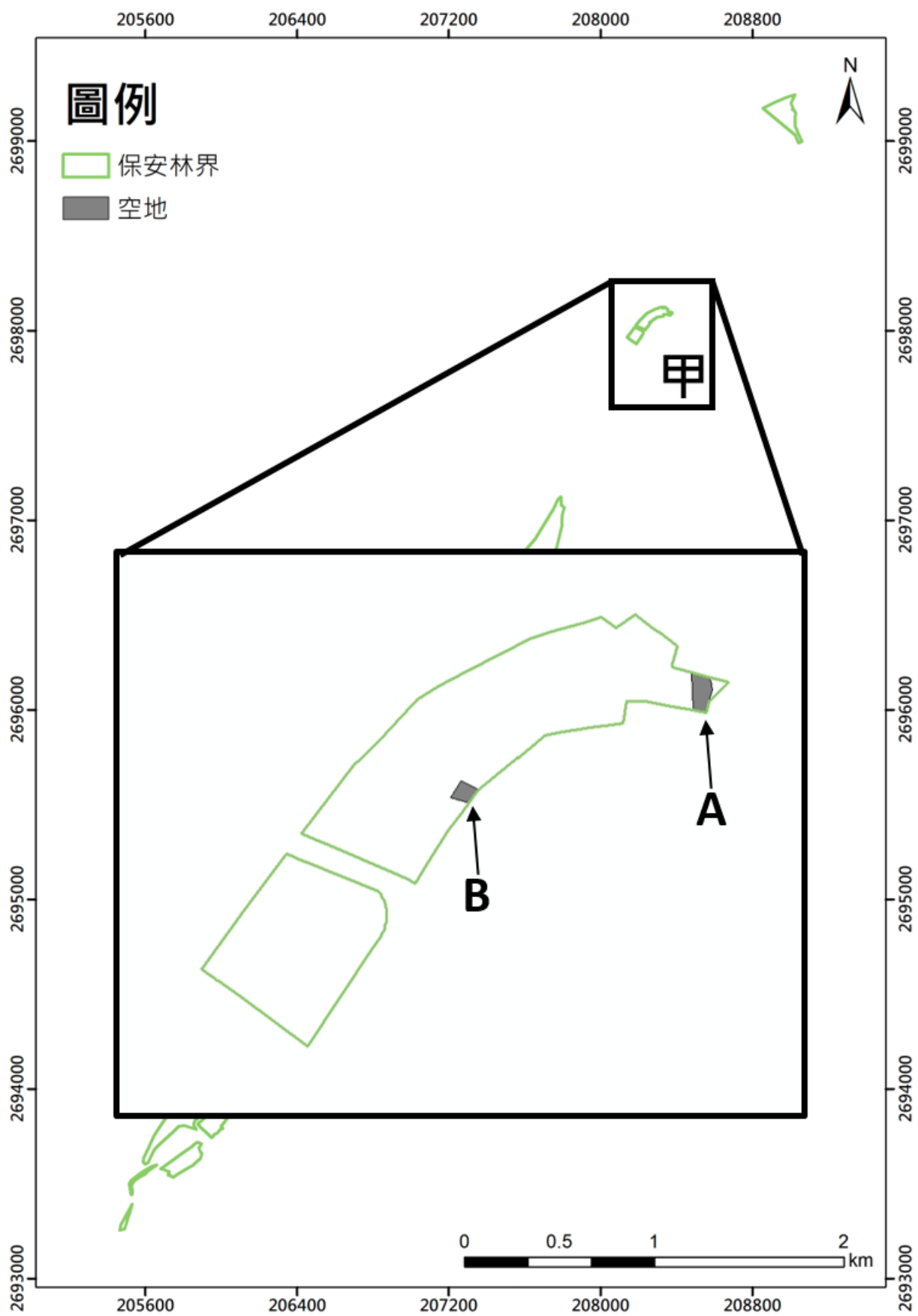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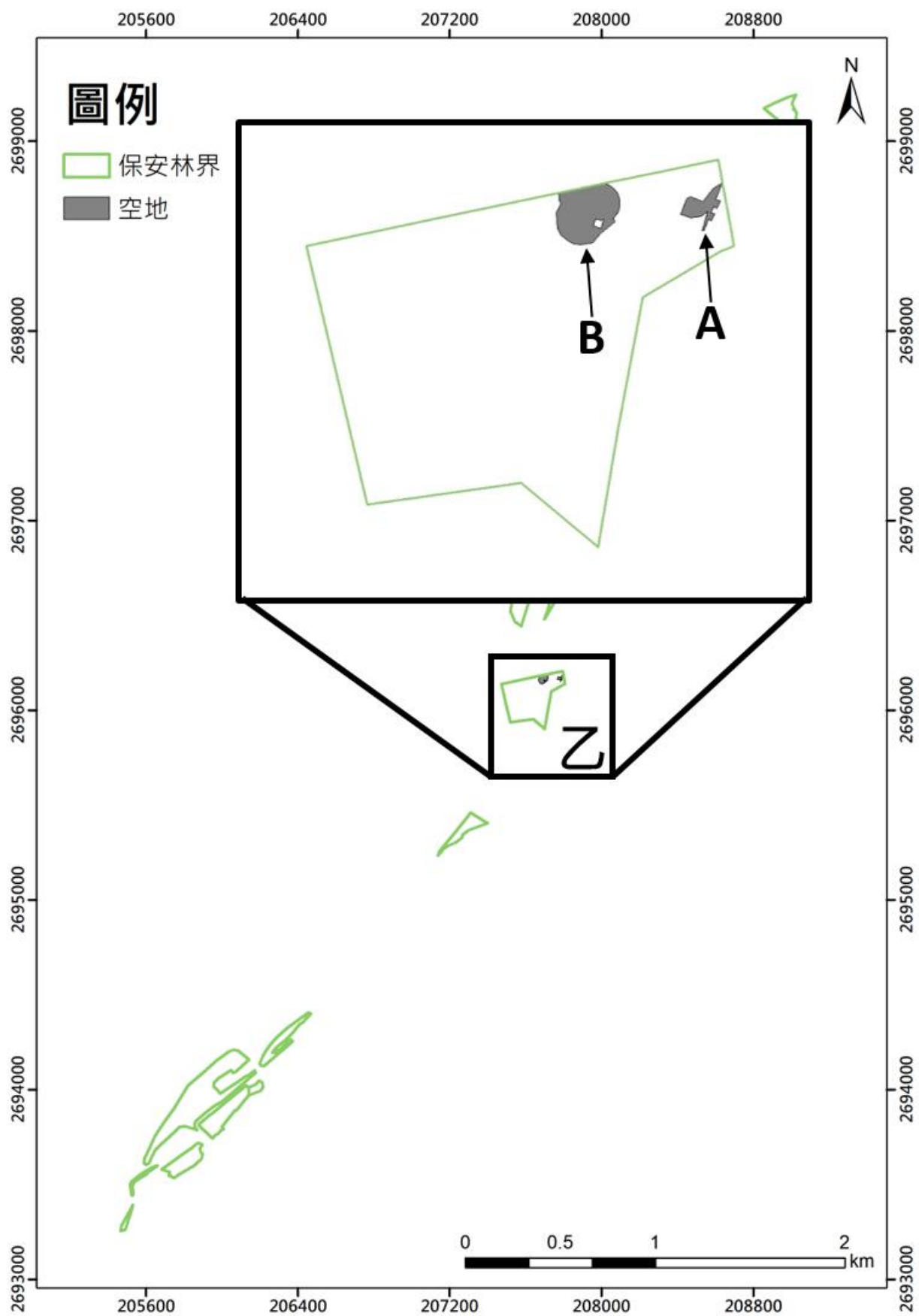
丙 B

4.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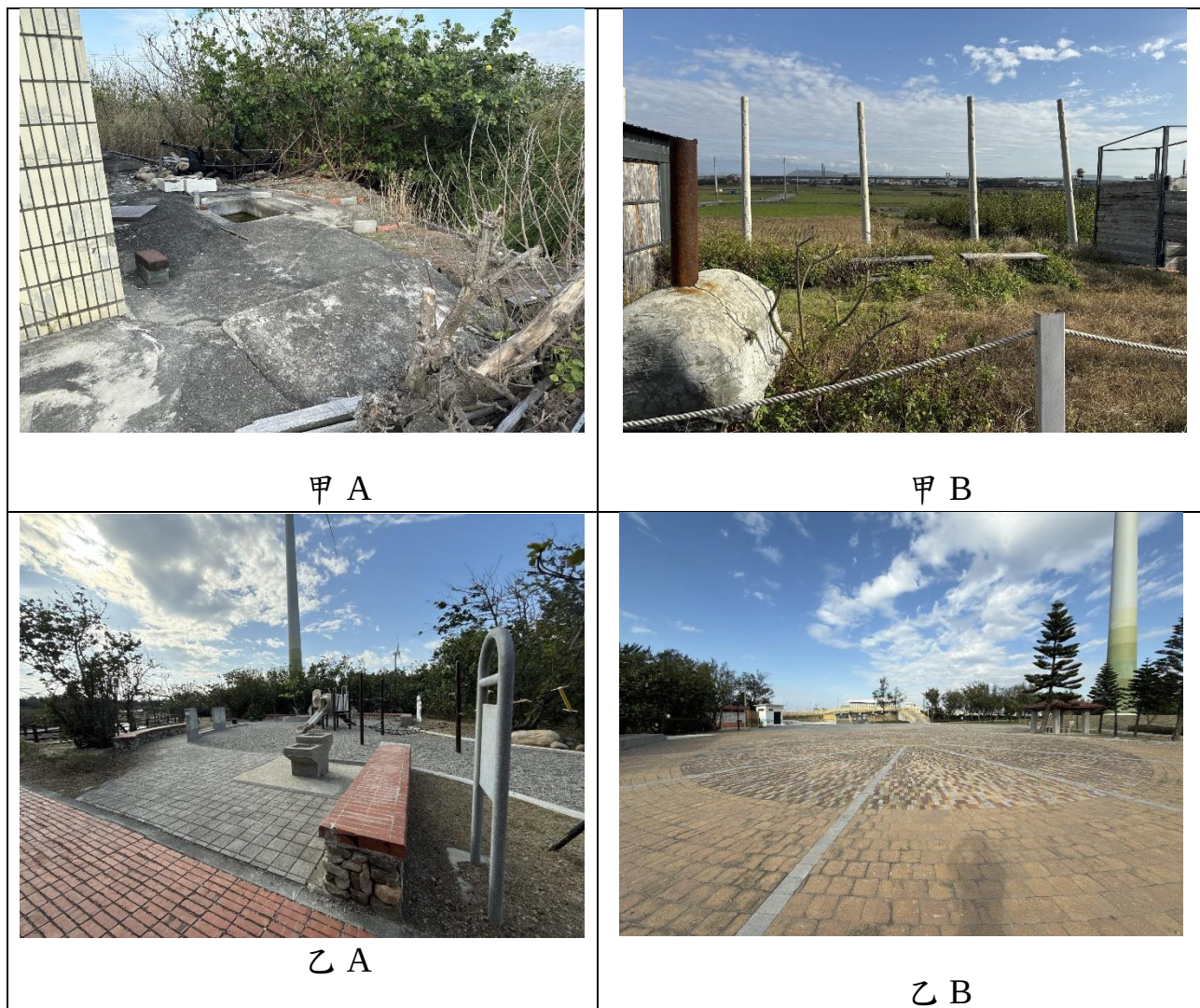
位於大安區安港段 27 地號及欣洲段 144 地號土地內，共計 4 案，面積共計 0.240674 公頃，如圖(甲 A~B：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經管地，現況為水泥鋪面；乙 A~B：臺中市政府水利局經管地，現況為龜殼生態公園遊樂器材區及廣場)。







現況照片



(四) 人為非營林態樣檢訂前後變化

本期檢訂之人為非營林態樣種類別減少水田，原水田依現況更改為墾地。本期面積較前期增加 0.111816 公頃(如表 10)，面積異動原因分述如下：

1. 墾地，面積 2.096962 公頃，較前期增加 2.088562 公頃。

本期調查新增前期檢訂之水田範圍，現況為雜作耕地，改列為墾地，無其他新增案件，並依本期檢訂現場查測後繪製圖面電腦計算之結果。

2. 道路，面積 0.269547 公頃，較前期減少 0.089558 公頃。

本期調查無新增案件，依本期檢訂現場查測後繪製圖面電腦計算之結果。

3. 建地，面積 0.333907 公頃，較前期減少 0.006630 公頃。

本期調查，部份前期占用房舍收回恢復營林，致面積減少，並依本期檢訂現場查測後繪製圖面電腦計算之結果。

4.空地，面積 0.2406741 公頃，較前期增加 0.167643 公頃。

本期調查新增臺中市政府水利局經營之龜殼生態公園遊樂器材區、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經營地上民宅水泥鋪面等 2 處，並依本期檢訂現場查測後繪製圖面電腦計算之結果。

表 10、保安林檢訂前後林相面積比較表

立木別		林相態樣	前期檢訂 存置面積	本期檢訂 調查面積	林相損益
立木地		人闊混	21.784645	23.339574	+1.554929
		人闊純	0.015800	—	-0.015800
		小計	21.800445	23.339574	+1.539129
無立木地	天然無 立木地	溪流	3.300694	3.047440	-0.253254
		草生地	2.026895	1.478485	-0.548410
		沙灘	1.440636	1.441939	+0.001303
		水庫池	—	0.176598	+0.176598
		小計	6.768225	6.144462	-0.623760
	人為 非營林	墾地	0.008400	2.096962	+2.088562
		道路	0.359105	0.269547	-0.089558
		建地	0.340537	0.333907	-0.006630
		空地	0.073031	0.240674	+0.167643
		水田	2.048201	—	-2.048201
		小計	2.829274	2.941090	+0.111816
	小計		9.597499	9.085552	-0.511947
	合計		31.397944	32.425126	+1.027182

註：面積單位為「公頃」。

陸、檢訂及檢討結果綜合說明

一、境界、面積異動

本號保安林前次(103 年)檢訂面積為 31.397944 公頃，108 年專案編入 0.219814 公頃，本次(113 年)檢訂無編入或解除，訂正增加面積 0.807368 公頃，檢訂後面積為 32.425126 公頃。

二、林相

本期檢訂後林相組成分別為立木地及無立木地，態樣共計 9 種。立木地之林相態樣共計 1 種，面積合計 23.339574 公頃，占總面積 71.98%；無立木地之林相態樣共計 8 種，面積合計 9.085552 公頃，占總面積 28.02%，林相組成各態樣面積異動說明如下：

(一)立木地

本期檢訂面積為 23.339574 公頃，較前期檢訂面積增加 1.539129 公頃，係因地籍重測，現場調查部份建地及草生地已恢復營林，致面積較前期增加。整體而言既有林相維持穩定。

(二)無立木地

本期檢訂後面積合計 9.085552 公頃，較前期檢訂面積減少 0.511947 公頃，面積異動原因如下：

- 1.天然無木地，本期檢訂態樣共計 4 種(溪流、草生地、沙灘及水庫池)，面積合計 6.144462 公頃，較前期檢訂面積減少 0.623760 公頃，係因草生地依調查現況部分變更為營林，溪流面積因地籍重測減少。
- 2.人為非營林地，本期檢訂態樣共計 4 種(墾地、道路、建地及空地)，面積合計 2.941090 公頃，較前期檢訂面積增加 0.111816 公頃，係部份台中市政府水利局經營之人工闊葉混淆林變更為龜殼生態公園之遊樂器材區、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經營之草生地變更為空地。

三、存置目的

本號保安林編入目的係為『防止附近耕地、村莊遭受風害及潮害之需』而編入，本期經現場調查保安林周遭之耕地、村莊，其功能尚存在。林相維持良好，植被覆蓋率 71.98%，能發揮森林減風機制，足以發揮保護居民及國土保安功能，經檢討本號保安林仍有繼續存置之必要。

柒、保安林管理計畫

一、地籍管理計畫

本號保安林全區計 55 筆地號土地皆已完成登記，土地所有權屬均為中華民國，管理機關為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分署、農業部農田水利署及臺中市政府水利局，土地使用分區為森林區及特定農業區，土地使用類別為遊憩用地、農牧用地、國土保安用地及水利用地。

二、非營林態樣處理計畫

本號保安林內人為非營林態樣有墾地、道路、建地及空地等 4 種，分別位於大安區安田段、安港段、欣洲段、南安段及新龜壳段內，共計 32 筆地號土地內，面積合計 2.941090 公頃，轄管單位為林業及自然保育署經管土地、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臺中市政府水利局(如表 11)，依保安林非營林態樣處理方式辦理，處理方式分述如下：

(一)林業保育署經管土地

1.建地，面積合計 0.039972 公頃

公用設施依契約規定管理(G1)，1 案，編號為甲 A。

分布於大安區安田段 540 地號，現況為中威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承租有案之電塔基地(契約編號 3200L1435C0012)，已登載於林政業務管理系統-租約管理模組，依租賃契約書規定管理。

2.道路，面積合計 0.110860 公頃

既有公共設施維持現況管理(G3)，1 案，編號為乙 A。

分布於大安區安田段 540 地號及南安段 966、1006、1007、1008 地號共計 4 筆地號土地內，為供民眾旅遊休憩通行、林業經營及巡護使用，尚無礙保安林整體經營管理，維持現況管理。

(二)非林業保育署經管土地(I)，請地方主管機關或土地管理機關依森林法及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秉權責辦理，以維保安林編入目的

1. 國有財產署，面積合計 2.518145 公頃

(1)墾地，面積合計 2.096962 公頃

計 10 案，編號為甲 A~E、乙 A~B、丙 A~C。分布於大安區安港段 23、24、26、27、897 地號、南安段 963-2 地號、新南埔段 1035、1036、1037、1038、1039、1052、1053、1054、1055、1056、1057、1058、1059、1060、1061、1062、1063、1103-1 地號、新龜壳段 931 地號，共計 25 筆地號土地，現況為雜作耕地及水稻田。

(2)道路，面積合計 0.158687 公頃

計 2 案，編號為甲及乙 B。分布於大安區安港段 23、24、26、27 地號、新南埔段 1052、1053、1059、1060 地號，共計 8 筆地號土地內，現況為供民眾旅遊休憩通行、林業經營及巡護使用之道路，尚無礙保安林整體經營管理。

(3)建地，面積合計 0.242451 公頃

計 9 案，編號為甲 B~G、乙 D、丙 A~B。分布於大安區安港段 27 地號、新南埔段 1053、1103-1 地號及新龜壳段 919 地號，共計 4 筆地號土地內，現況為房舍、鐵皮屋及風機。

(4)空地，面積合計 0.020045 公頃

計 2 案，編號為甲 A~B。分布於大安區安港段 27 地號，共計 1 筆地號土地，現況為民宅旁之水泥鋪面。

2.臺中市政府水利局，面積合計 0.272113 公頃

(1)建地，面積合計 0.0514841 公頃

計 3 案，編號為乙 A~C。分布於大安區欣洲段 144 地號，共計 1 筆地號土地內，現況為風機及涼亭。

(2)空地，面積合計 0.220629 公頃

計 2 案，編號為乙 A~B。分布於大安區欣洲段 144 地號，共計 1 筆地號土地，現況為龜殼生態公園之遊樂器材區及廣場。

表 11、各土地管理機關人為非營林態樣分析表

管理機關 \ 態樣	墾地	道路	建地	空地	合計
農業部 林業及自然保育署	—	0.110860	0.039972	—	0.150832
財政部 國有財產署	2.096962	0.158687	0.242451	0.020045	2.518145
臺中市政府 水利局	—	—	0.051484	0.220629	0.272113
合計	2.096962	0.269547	0.333907	0.240674	2.941090

三、復育造林

保安林林相植生覆蓋度 71.98%，主要林型為人工闊葉混淆林，樹種以木麻黃及黃槿等造林樹種為主，將維持既有狀態，未來經營管理方向依保安林施業方法選擇原生樹種，以建構複層混合林為主，以穩定森林生態系，強化保安林之國土保安效益。區域內草生地為天然低窪草澤地，宜維持現況，以保生態平衡，部分為風機、房舍、道路旁之畸零地。

國公有土地非營林使用部分，倘經地方主管機關或土地管理機關認屬未符合森林法等相關法令規定需排除者，為維護保安林之公益性功能，應立即恢復營林或自行編列造林計畫。

四、林地護管

現場護管人員應加強巡視，防止濫墾、濫伐、過度修剪林木、傾倒廢棄物等不法行為，以免植群及地表植物覆蓋遭受破壞，並加強外來入侵種防治與監測，以維保安林編入目的。

保安林檢訂照片



保安林林相-人工闊葉混淆林



草生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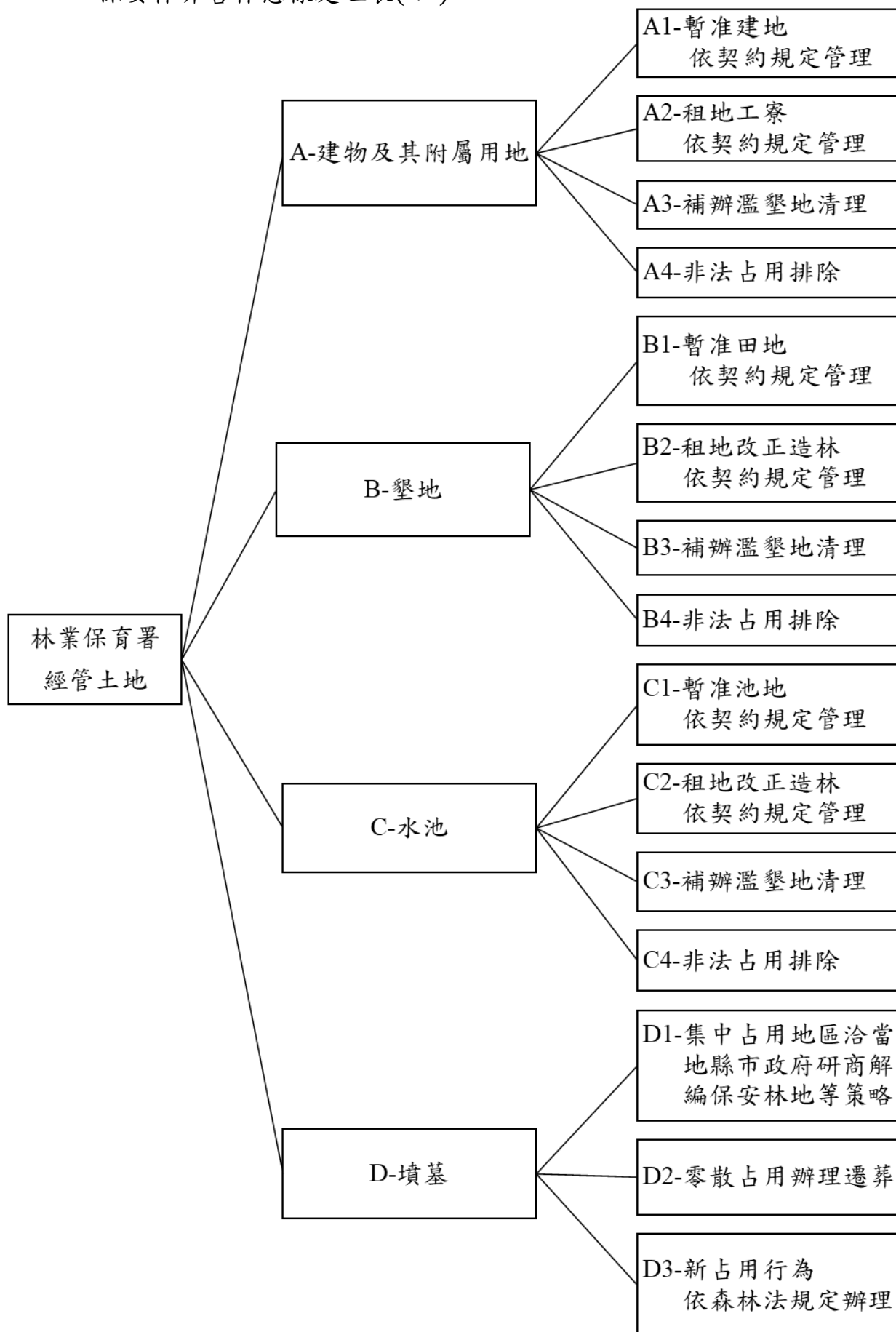
沙灘



溪流

水庫池

保安林非營林態樣處理表(2/1)



保安林非營林態樣處理表(2/2)

